

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审阅报告

天健审〔2017〕7-576号

目 录

一、审阅报告	第 1 页
二、备考合并财务报表.....	第 2—3 页
(一)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第 2 页
(二) 备考合并利润表.....	第 3 页
三、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第 4—91 页

审 阅 报 告

天健审〔2017〕7-576号

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阅了后附的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事特公司）按照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编制基础编制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包括2016年12月31日和2017年6月30日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2016年度和2017年1-6月的备考合并利润表以及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是易事特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出具审阅报告。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阅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阅工作，以对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易事特公司有关人员和财务数据实施分析程序，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易事特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没有按照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

我们提醒报表使用者关注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对编制基础的说明。本报告仅供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资产重组事项之用，不适用于其他用途。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阅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齐晓丽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灵辉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十日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会合01表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注释号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注释号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1,411,664,671.63	2,324,199,464.20	短期借款	21	936,685,403.23	326,184,103.79
结算备付金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出资金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拆入资金			
衍生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2	35,654,545.04	34,014,161.59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账款	3	3,291,419,179.39	3,127,167,279.45	应付票据	22	2,820,853,923.59	3,382,278,144.22
预付款项	4	876,917,756.72	780,325,079.77	应付账款	23	1,067,183,608.79	1,071,184,641.24
应收保费				预收款项	24	264,994,865.43	235,301,948.89
应收分保账款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收利息			82,694.53	应付职工薪酬	25	28,045,837.06	29,096,417.30
应收股利				应交税费	26	108,900,050.56	58,720,207.51
其他应收款	5	125,845,306.86	125,318,520.65	应付利息	27	11,797,900.26	2,983,984.9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应付股利			
存货	6	940,751,041.82	623,881,859.55	其他应付款	28	3,237,781,853.37	3,133,921,962.2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应付分保账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7	22,779,166.03	3,152,813.15	保险合同准备金			
其他流动资产	8	228,570,732.28	348,268,304.03	代理买卖证券款			
流动资产合计		6,933,602,399.77	7,366,410,176.92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9	360,000,000.00	30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30	6,954,256.87	2,222,222.24
				流动负债合计		8,843,197,699.16	8,541,893,632.3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1	730,515,454.25	315,933,836.62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32	170,358,870.94	221,433,126.8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33	503,983.00	503,983.00
				递延收益	34	9,469,192.02	11,666,666.76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753,785.95	19,992,919.6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30,601,286.16	569,530,532.87
				负债合计		9,773,798,985.32	9,111,424,165.22
非流动资产：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实收资本(或股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	324,625,000.00	101,453,303.72	其他权益工具			
持有至到期投资				其中：优先股			
长期应收款	10	56,864,159.97	17,583,657.49	永续债			
长期股权投资	11	102,963,861.52	51,675,534.68	资本公积			
投资性房地产	12	127,347,246.84	88,188,359.45	减：库存股			
固定资产	13	3,034,922,437.60	2,496,512,576.27	其他综合收益			
在建工程	14	849,765,774.41	250,110,050.00	专项储备			
工程物资				盈余公积			
固定资产清理				一般风险准备			
生产性生物资产				未分配利润			
油气资产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5	3,939,564,295.83	3,529,097,841.14
无形资产	15	161,804,213.21	118,449,163.61	少数股东权益	35	47,009,931.45	48,391,179.53
开发支出	16	3,806,622.74	309,433.95	所有者权益合计		3,986,574,227.28	3,577,489,020.67
商誉	17	2,039,743,632.21	2,039,743,632.21				
长期待摊费用	18	23,894,898.60	8,843,339.5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	21,884,771.26	22,972,528.67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	79,148,194.47	126,661,429.33				
非流动资产合计		6,826,770,812.83	5,322,503,008.97				
资产总计		13,760,373,212.60	12,688,913,185.8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760,373,212.60	12,688,913,185.89

法定代表人：何思模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张顺江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劲松

备考合并利润表

会合02表

编制单位：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339,794,597.86	6,216,235,932.86
其中：营业收入	1	4,339,794,597.86	6,216,235,932.8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917,903,850.01	5,548,872,047.72
其中：营业成本	1	3,624,814,357.11	5,023,748,394.8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	12,186,108.84	26,510,776.08
销售费用	3	96,145,368.66	173,080,096.27
管理费用	4	111,806,312.83	241,586,988.12
财务费用	5	39,492,076.34	32,434,065.91
资产减值损失	6	33,459,626.23	51,511,726.4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损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	958,206.54	97,205,491.8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	-982,840.66	24,351,231.56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8	9,239,223.0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32,088,177.45	764,569,376.94
加：营业外收入	9	16,875,069.48	35,818,045.3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9	316,555.49	7,669.80
减：营业外支出	10	51,549.50	101,861.8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0		3,703.7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48,911,697.43	800,285,560.47
减：所得税费用	11	42,196,280.92	75,024,445.0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6,715,416.51	725,261,115.43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43,568,534.5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05,646,416.63	726,538,751.34
少数股东损益		1,068,999.88	-1,277,635.9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1,626.42	252,958.16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1,626.42	252,958.16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1,626.42	252,958.16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1,626.42	252,958.16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06,807,042.93	725,514,073.5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05,738,043.05	726,791,709.5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68,999.88	-1,277,635.9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何思模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张顺江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劲松

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经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同意改制设立广东易事特电源股份有限公司的复函》（粤办函〔2005〕55号）批准，由安庆东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东莞市慧盟软件科技有限公司、何思训、何司典及何佳发起设立，于2001年6月21日在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广东省东莞市。公司现持有注册号为914419007292294758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2,303,834,556.00元，股份总数2,303,834,556股（每股面值1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1,613,616,956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690,217,600股。公司股票已于2014年1月2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属电力电子装置制造业。经营范围：研发、制造与销售：不间断电源、应急电源、通信电源、高压直流电源系统、稳压电源、电力一体化电源系统、工业节能及电能质量控制系统、新能源汽车充电桩及配套设备、数据中心产品与系统、精密空调、光伏组件、光伏逆变器、汇流箱、交直流柜、控制器等装置、嵌入式软件、动力环境监控、阀控式密封铅酸蓄电池、锂电池、复合储能系统；太阳能发电系统的设计、施工；光伏光热电站的开发、建设、运营和维护；新能源汽车充电站建设及运营；智能微电网、可再生能源分布式发电站的建设、运营和维护；数据中心的建设与运营；计算机机房工程设计、安装及维护；建筑智能化系统工程设计、施工；技术咨询与服务；货物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证）。主要产品或提供的劳务：高端电源装备、数据中心、光伏系统集成、新能源汽车充电桩等新能源设备及系统、智能微电网及储能系统产品。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2017年11月10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批准对外报出。

本公司将宁波江北宜则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易事特电力系统技术有限公司、广东欧易美电源科技有限公司、易事特通信设备（深圳）有限公司、广东爱迪贝克软件科技有限公司、中能易电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等60家子公司纳入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情况详见本财务

报表附注合并范围的变更和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二、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及交易标的相关情况

(一) 重大资产重组方案

根据本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10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的《关于公司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以及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10 日与宁波江北宜则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宜则）全体股东签署的《现金购买资产协议》，本公司拟通过向宁波宜则股东王兆峰、杨勇智、赵学文、宁波朝昉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宁波宜则 100%股权。

1. 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本公司和宁波宜则股东同意以宁波宜则经资产评估机构评估的结果作为资产的定价依据。根据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开元评报字[2017]575 号），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宁波宜则 100%股权的评估值为 290,629.02 万元，在此基础上经各方协商一致，确定本次购买宁波宜则 100%股权的对价总额为 290,000.00 万元。

本次重组有待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 宁波宜则的基本情况

宁波宜则前身系宁波市鄞州皇晖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皇晖贸易公司）。皇晖贸易公司系由王林明、闻玲玲共同出资组建，于 2014 年 3 月 13 日在宁波市鄞州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注册登记，取得注册号为 330212000381617 营业执照，成立时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 万元。2017 年 4 月 21 日王林明、闻玲玲将持有的皇晖贸易公司 100%股权转让给王兆峰、赵学文、杨勇智、章灵军，该股权变更于 2017 年 4 月 24 日在宁波市海曙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工商变更，并将名称变更为宁波海曙宜则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则新能源公司）。2017 年 5 月 24 日宜则新能源公司名称变更为宁波宜则，总部位于浙江省宁波市。宁波宜则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203093359089J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宁波宜则属于太阳能光伏行业。经营范围：太阳能材料的研发、批发、零售；太阳能设备、太阳能灯具的研发、批发、零售、安装；自营或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制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的相关规定编制, 仅供本公司实施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使用。

(二) 除下述事项外, 本公司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时采用的会计政策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并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7 年 6 月 30 日的备考合并财务状况, 以及 2016 年度和 2017 年 1-6 月的备考合并经营成果。

1.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假设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已于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最早期初 (2016 年 1 月 1 日) 实施完成, 即上述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完成后的架构在 2016 年 1 月 1 日业已存在, 公司按照此架构持续经营。

2.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系以业经审计或审阅的财务报表为基础编制, 其中本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表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 并由其出具《审计报告》(天健审 (2017) 7-25 号); 2017 年 1-6 月财务报表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审阅; 宁波宜则 2016 年度及 2017 年 1-6 月财务报表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 并由其出具《审计报告》、《模拟审计报告》(天健审 (2017) 7-575 号、天健审 (2017) 7-574 号)。具体编制方法如下。

(1) 购买成本

由于本公司拟以现金购买资产的方式完成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本公司在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时, 将重组方案确定的支付对价 290,000.00 万元作为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 2016 年 1 月 1 日的购买成本, 由于该支付对价均为本公司自有资金, 故将用于支付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现金对价的部分调整至其他应付款。

(2) 宁波宜则的各项资产、负债在假设购买日 (2016 年 1 月 1 日) 的初始计量

对于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的各项资产、负债, 按照 2016 年 1 月 1 日的公允价值确定。

对于按照历史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的各项资产和负债 (包括宁波宜则个别财务报表未予确认, 但在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的各项资产和负债),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以本次重组交易评估基准日的评估值为基础调整确定 2016 年 1 月 1 日宁波宜则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 并以此为基础在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中根据本附注四所述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进行后续计量。对于 2016 年 1 月 1 日存在而于重组交易评估基准日已不存在的资产和负债按

照账面价值进行备考。

(3) 商誉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本公司的资产、负债在并入备考财务报表时, 以其在合并前的账面价值进行确认和计量; 宁波宜则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在并入备考财务报表时, 以其在 2017 年 6 月 30 日确定的公允价值进行合并。根据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开元评报字[2017]575 号),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宁波宜则经评估的全部股权的公允价值为 290,629.02 万万元。在此基础上经各方协商一致, 确定标的资产的对价为 290,000.00 万元, 按 100%比例计算的购买价值为 290,000.00 万元, 即其合并成本为 290,000.00 万元, 其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 86,363.64 万元, 确认商誉 203,636.36 万元。

(4) 权益项目列示

鉴于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之特殊编制目的,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所有者权益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列示, 不再区分“股本”、“资本公积”、“其他综合收益”、“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等明细项目。

(5) 鉴于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之特殊编制目的,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不包括备考合并现金流量表及备考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并且仅列报和披露备考合并财务信息, 未列报和披露母公司个别财务信息。

(6)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未考虑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而产生的费用、税收等影响。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重要提示: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备考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的会计期间为 2016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三) 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 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七)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2. 当公司为共同经营的合营方时，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 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 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十) 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以

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2)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

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2)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先将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区分开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测试结果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

- ①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 ③ 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 因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债务工具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⑥ 其他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况。

2) 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以及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公司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6 个月（含 6 个月）但未超过 12 个月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对于以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公司综合考虑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是否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判断该权益工具是否发生减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回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回升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予转回。

（十一）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款项账面余额 100 万元以上（含）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具体组合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

	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出口退税、土地定金等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账龄分析法

账 龄	应收账款 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 计提比例 (%)
	重组方	被重组方	
0-6 个月 (含, 下同)	3.00	0.00	3.00
1 年以内	3.00	3.00	3.00
1-2 年	10.00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2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应收票据、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十二)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

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十三)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1)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

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十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十五)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	5.00	3.17-4.75
光伏电站	年限平均法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9.50-19.0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4-5	5.00	19.00-23.7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仪器仪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和折旧方法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通常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 75%以上 (含 75%)]；(4) 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90%以上 (含 90%)]；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

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90%以上（含 90%）]；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十六)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十七)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十八)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特许经营权及专有技术，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40-50
特许经营权	10
专有技术	5-10

3.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十九) 部分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4.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2）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

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二）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二十三）收入

1. 收入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 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建造合同

1) 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若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2) 固定造价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成本加成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3) 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方法为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

4) 资产负债表日，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执行中的建造合同，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待执行的亏损合同，按其差额确认预计负债。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销售 UPS 电源、数据中心、光伏产品集成、新能源汽车及充电桩等产品。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1) 采用直销方式销售的产品，在其安装调试完毕，且取得验收单据后确认销售收入实现；(2) 经销商销售采用买断方式，在货物已经发出，且取得经销商的签收单据后确认销售收入实现；(3) 光伏光热电站的运营收入，在电力已经供出并经电力公司确认抄表用量，已收取电费或能够合理地确信电费可以收回，供出的电力成本可以可靠计量时，确认供电销售收入的实现；(4) 数据中心总包项目收入，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客户和监理确认的完工进度，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

加工太阳能组件、太阳能电池片的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在指定地点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或购货方指定的公司，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签收单据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组件、电池片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离港，取得提单，或送达合同约定地点，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二十四) 政府补助

1. 2017 年 1-6 月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4)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 2016 年度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

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二十六）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二十七）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企业会计准则变化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业经公司第五届第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并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2) 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本公司原对存货发出计价方法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核算，因为公司的销售业务订单量大，采购品批次多，为了更能体现存货的期末实际价值及销售成本核算更加贴近市场，同时也为了配合公司 SAP 软件系统运行和加强公司存货计价方法的合理性，公司对现有发出存货的计价方式进行了变更，自 2017 年 6 月 1 日起，改按移动加权平均法核算。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	本次变更经公司第五届第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五、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7%、13%、11%、6%、5%、3%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0%、16.5%、10%、20%

不同税率的纳税主体企业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00%
沭阳清水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连云港市易事特光伏科技有限公司、疏勒县盛腾光伏电力有限公司、曹县中晟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淮安铭泰光伏电力科技有限公司、神木县润湖光伏科技有限公司、肥城市君明光伏发电有限公司、内蒙古国润（察右前旗）发电有限公司、宿迁兴塘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河北银阳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三门峡市辉润光伏电力有限公司、衡水银阳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淮北易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0.00%

越南电池科技有限公司	20.00%
越南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10.00%
宜则国际有限公司	16.50%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00%

(二) 税收优惠

1. 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 10 日取得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共同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444001348，有效期三年，2016 年度和 2017 年 1-6 月公司企业所得税适用 15% 税率。

2. 子公司沭阳清水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连云港市易事特光伏科技有限公司、疏勒县盛腾光伏电力有限公司、曹县中晟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淮安铭泰光伏电力科技有限公司、神木县润湖光伏科技有限公司、肥城市君明光伏发电有限公司、内蒙古国润（察右前旗）发电有限公司、宿迁兴塘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河北银阳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三门峡市辉润光伏电力有限公司、衡水银阳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淮北易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从事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其投资经营的所得，自该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且以上子公司已办理所得税优惠事项备案或获取符合减免条件税务事项通知书，2016 年度和 2017 年 1-6 月免征企业所得税。

3. 子公司广东爱迪贝克软件科技有限公司符合财税〔2012〕27 号、财税〔2016〕49 号文规定，我国境内新办的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和符合条件的软件企业，经认定后，在 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自获利年度起计算优惠期，第一年至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按照 25% 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并享受至期满为止，2016 年度和 2017 年 1-6 月免征企业所得税。

4. 根据越南增值税法和指导增值税法执行的通知，越南光伏、越南电池作为出口加工企业，免征增值税。

5. 根据越南财政部税务总局第 5816/TCT-CS 号关于税务政策事宜的回复以及越南税务总局北江税局 4351/CT-THT 号关于确定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的事宜的文件，越南光伏从新投资项目获利年度起，第一年和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六年按法定税率 20% 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2015 年、2016 年、2017 年为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的第一年至第三年，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 1-6 月适用的所得税税率分别为 0%、0%、10%。

6. 根据越南北江省税务总局颁发的第 3001/CT-KTT1 号公文，越南电池科技有限公司从

新投资项目完整的获利年度起，第一年至第四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五年至第十三年按优惠税率 10%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2017 年为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的第一年，2016 年度、2017 年 1-6 月适用的所得税税率分别为 20%、0%。

7. 根据《跨境应税行为适用增值税零税率和免税政策的规定》，上海宜则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向境外单位提供的咨询服务费免征增值税。

六、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说明：本财务报表附注的期初数指 2017 年 1 月 1 日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数，期末数指 2017 年 6 月 30 日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数，本期数指 2017 年 1-6 月。上期数指 2016 年度。

(一)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库存现金	226,493.04	729,857.82
银行存款	604,406,284.95	1,172,266,434.14
其他货币资金	807,031,893.64	1,151,203,172.24
合 计	1,411,664,671.63	2,324,199,464.2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44,482,408.09	57,846,388.85

(2) 其他说明

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765,673,676.72	1,134,657,920.89
保函保证金	21,295,822.74	12,336,535.88
信用证保证金	3,969,287.80	3,700,000.00
贷款保证金	16,093,106.38	508,715.47
合 计	807,031,893.64	1,151,203,172.24

2. 应收票据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35,654,545.04		35,654,545.04	34,014,161.59		34,014,161.59
合计	35,654,545.04		35,654,545.04	34,014,161.59		34,014,161.59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情况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47,967,530.76	
小计	147,967,530.76	

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商业银行，由于商业银行具有较高的信用，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本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但如果该等票据到期不获支付，依据《票据法》之规定，公司仍将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

3. 应收账款

(1) 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442,156.74	0.19	6,442,156.74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425,260,932.30	99.81	133,841,752.91	3.91	3,291,419,179.3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3,431,703,089.04	100.00	140,283,909.65	4.09	3,291,419,179.39

(续上表)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015,613.28	0.28	9,015,613.28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254,083,567.14	99.72	126,916,287.69	3.90	3,127,167,279.4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3,263,099,180.42	100.00	135,931,900.97	4.17	3,127,167,279.45

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Netherlands East UPS Europe B.V.	4,709,356.74	4,709,356.74	100.00	客户破产, 预计无法收回。
广东车道夫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1,732,800.00	1,732,800.00	100.00	客户破产, 预计无法收回。
小计	6,442,156.74	6,442,156.74		

3) 组合中,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3,199,308,543.95	90,926,809.23	2.84
1-2年	163,460,254.90	16,346,025.49	10.00
2-3年	44,904,019.08	8,980,803.82	20.00
3年以上	17,588,114.37	17,588,114.37	100.00
小计	3,425,260,932.30	133,841,752.91	3.91

(续上表)

账龄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3,039,997,623.00	87,159,551.29	2.87
1-2年	136,787,768.61	13,678,776.86	10.00
2-3年	64,025,269.99	12,805,054.00	20.00
3年以上	13,272,905.54	13,272,905.54	100.00
小计	3,254,083,567.14	126,916,287.69	3.9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1)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 6,594,265.22 元, 本期转回坏账 2,242,256.54 元。

2) 本期重要的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情况

单位名称	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Netherlands East UPS Europe B.V.	2,242,256.54	银行存款
小计	2,242,256.54	

(3) 应收账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中卫市银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1,017,423,387.40	29.65	30,522,701.62
深圳智慧云科技有限公司	478,996,854.78	13.95	14,369,905.64
江苏华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50,751,047.78	4.39	4,522,531.43

舒城县金龙新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45,037,459.80	4.23	4,351,123.79
无锡天赐太阳能技术有限公司	106,591,525.24	3.11	3,197,745.76
小 计	1,898,800,275.00	55.33	56,964,008.24

4. 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

账 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876,917,756.72	100.00		876,917,756.72
合 计	876,917,756.72	100.00		876,917,756.72

(续上表)

账 龄	期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772,077,423.77	98.94		772,077,423.77
1-2 年	8,247,656.00	1.06		8,247,656.00
合 计	780,325,079.77	100.00		780,325,079.77

(2) 预付款项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
宁夏协佳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296,538,845.69	33.82
张家港市互惠光电有限公司	87,094,308.00	9.93
江苏银环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72,457,562.18	8.26
深圳市新气派实业有限公司	37,245,666.33	4.25
MTU Hong Kong Limited	34,075,472.86	3.88
小 计	527,411,855.06	60.14

5.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					

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4,073,006.46	100.00	8,227,699.60	6.14	125,845,306.8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19.12		619.12	100.00	
合计	134,073,625.58	100.00	8,228,318.72	6.14	125,845,306.86

(续上表)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2,751,273.28	100.00	7,432,752.63	5.60	125,318,520.6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41.76		641.76	100.00	
合计	132,751,915.04	100.00	7,433,394.39	5.60	125,318,520.65

2) 组合中,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94,960,029.41	2,848,770.91	3.00
1-2 年	34,066,016.35	3,406,601.64	10.00
2-3 年	3,843,292.06	768,658.41	20.00
3 年以上	1,203,668.64	1,203,668.64	100.00
小计	134,073,006.46	8,227,699.60	6.14

(续上表)

账龄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02,618,549.14	3,078,458.67	3.00
1-2 年	26,266,368.22	2,626,636.82	10.00
2-3 年	2,673,373.47	534,674.69	20.00
3 年以上	1,192,982.45	1,192,982.45	100.00
小计	132,751,273.28	7,432,752.63	5.6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 3,141,492.01 元。

(3) 其他应收款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数	期初数
员工借款及其他往来	4,630,314.53	3,584,997.51
保证金及押金	102,738,383.05	51,428,138.66
其他	11,042,499.32	9,425,951.73
资金拆借款	15,662,428.68	63,412,827.14
股权转让款		4,900,000.00
合计	134,073,625.58	132,751,915.04

(4)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舒城县金龙新能源科技有限责 任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30,639,531.00	1 年以内	22.85	919,185.93
枞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保证金及押金	11,874,108.00	1 年以内	8.86	356,223.24
微山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保证金及押金	10,000,000.00	1 年以内	7.46	300,000.00
远东宏信（天津）融资租赁有 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9,250,000.00	1-2 年	6.90	925,000.00
越南观汉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拆借款	7,443,825.38	1 年以内	5.55	223,314.76
小 计		69,207,464.38		51.62	2,723,723.93

6. 存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14,004,086.71	880,345.90	213,123,740.81
在产品	31,480,359.88		31,480,359.88
库存商品	408,499,235.64	1,343,516.37	407,155,719.27
发出商品	282,918,695.45		282,918,695.45
低值易耗品	6,072,526.41		6,072,526.41
合 计	942,974,904.09	2,223,862.27	940,751,041.82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46,165,763.72	103,205.07	146,062,558.65

在产品	36,350,444.56		36,350,444.56
库存商品	269,300,176.26	2,170,777.13	267,129,399.13
发出商品	166,903,656.09		166,903,656.09
低值易耗品	7,435,801.12		7,435,801.12
合计	626,155,841.75	2,273,982.20	623,881,859.55

(2) 存货跌价准备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03,205.07	777,140.83				880,345.90
库存商品	2,170,777.13	1,343,516.37		2,170,777.13		1,343,516.37
小计	2,273,982.20	2,120,657.20		2,170,777.13		2,223,862.27

2)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说明

公司确定可变现净值的依据：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本期转销存货跌价准备原因系相关存货已实现销售。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本期已全部销售。

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22,779,166.03		22,779,166.03	3,152,813.15		3,152,813.15
合计	22,779,166.03		22,779,166.03	3,152,813.15		3,152,813.15

8.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理财产品		143,000,000.00
待抵扣进项税	228,198,983.38	191,574,281.83
缴纳增值税		11,816,198.95

预缴所得税费用	371,748.90	1,877,823.25
合 计	228,570,732.28	348,268,304.03

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324,625,000.00		324,625,000.00
其中：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300,105,000.00		300,105,000.00
按成本计量的	24,520,000.00		24,520,000.00
合 计	324,625,000.00		324,625,000.00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01,453,303.72		101,453,303.72
其中：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100,253,303.72		100,253,303.72
按成本计量的	1,200,000.00		1,200,000.00
合 计	101,453,303.72		101,453,303.72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 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 债务工具	小 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	300,105,000.00		300,105,000.00
公允价值			
已计提减值金额			

注：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明细为公司对上海国富光启云计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其中公司以 13.5 元/股的价格向其定增 22,230,000 股，占公司总股数的 17.85%，总投资 300,105,000.00 元。期末根据上海股权托管交易中心公布的数据确定其公允价值。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东莞南方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1,200,000.00			1,200,000.00
赣州科睿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3,320,000.00		23,320,000.00
小 计	1,200,000.00	23,320,000.00		24,520,000.00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东莞南方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14.29	
赣州科睿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14.97	
小 计						

10. 长期应收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66,738,234.37		66,738,234.37	21,021,024.53		21,021,024.53	11.00%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9,874,074.40		-9,874,074.40	-3,437,367.04		-3,437,367.04	11.00%
合 计	56,864,159.97		56,864,159.97	17,583,657.49		17,583,657.49	

11. 长期股权投资

(1) 分类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联营企业投资	102,963,861.52		102,963,861.52	51,675,534.68		51,675,534.68
合 计	102,963,861.52		102,963,861.52	51,675,534.68		51,675,534.68

(2) 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	期初数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联营企业					
合肥康尔信电力系统有限公司	44,551,723.97			29,328.56	

司					
广东努谢尔机电有限公司	1,895,222.70	1,500,000.00		77,354.14	
易事特智能化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85,807.03			281,566.80	
山西晋路易事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1,995,855.73			-161,270.31	
山东易事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750,000.00		-213,905.04	
深圳市瑞尔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3,125,000.00		74,936.83	
安徽易事特顺科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		-45,282.44	
广东易电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0		-345,387.44	
Trina Solar (Singapore) Science&Technology New Energy Pte.LTD		46,243,483.19			
Solar PPM Company Limited	3,146,925.25			-680,181.76	-99,027.64
合计	51,675,534.68	53,318,483.19		-982,840.66	-99,027.64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数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合肥康尔信电力系统有限公司				-823,893.00	43,757,159.53	
广东努谢尔机电有限公司					3,472,576.84	
易事特智能化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367,373.83	
山西晋路易事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1,834,585.42	
山东易事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536,094.96	
深圳市瑞尔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3,199,936.83	
安徽易事特顺科新能源有限公司					254,717.56	
广东易电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4,612.56	
Trina Solar (Singapore) Science&Technology New Energy Pte.LTD					46,243,483.19	

Solar PPM Company Limited				-124,395.05	2,243,320.80	
合计				-948,288.05	102,963,861.52	

12. 投资性房地产

(1) 明细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71,591,588.30	16,867,741.90	88,459,330.20
本期增加金额	57,306,929.32	-565,395.11	56,741,534.21
1) 外购	2,953,043.75		2,953,043.75
2) 在建工程转入			
3) 外币折算	-2,554,187.77	-565,395.11	-3,119,582.88
4) 固定资产转入	56,908,073.34		56,908,073.34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期末数	128,898,517.62	16,302,346.79	145,200,864.41
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期初数	237,344.04	33,626.71	270,970.75
本期增加金额	17,395,637.87	187,008.95	17,582,646.82
1) 计提或摊销	1,733,717.18	191,534.55	1,925,251.73
2) 外币折算	-38,095.81	-4,525.60	-42,621.41
3) 固定资产转入	15,700,016.50		15,700,016.50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期末数	17,632,981.91	220,635.66	17,853,617.57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111,265,535.71	16,081,711.13	127,347,246.84
期初账面价值	71,354,244.26	16,834,115.19	88,188,359.45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G3 (CN-06-22) 厂房	70,234,070.00	正在办理中
G3 (CN-06-22) 土地使用权	15,905,120.00	正在办理中
小计	86,139,190.00	

13. 固定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光伏电站	机器设备
账面原值			
期初数	534,476,817.53	1,392,624,890.22	702,829,996.64
本期增加金额	1,884,202.34	562,457,682.87	129,914,474.27
1) 购置	14,327,905.35		107,084,964.71
2) 在建工程转入	1,122,134.33	168,886,634.52	49,531,808.55
3) 企业合并增加		393,571,048.35	
4) 外币折算	-13,565,837.34		-26,702,298.99
本期减少金额	56,908,073.34		89,578.53
1) 处置或报废			89,578.53
2) 其他转入	56,908,073.34		
期末数	479,452,946.53	1,955,082,573.09	832,654,892.38
累计折旧			
期初数	44,970,850.60	34,633,584.64	85,220,512.00
本期增加金额	13,491,665.79	64,922,471.17	38,248,241.84
1) 计提	13,976,555.75	50,006,080.75	41,700,942.85
2) 企业合并增加		14,916,390.42	
3) 外币折算	-484,889.96		-3,452,701.01
本期减少金额	15,700,016.50		
1) 处置或报废			
2) 其他转入	15,700,016.50		
期末数	42,762,499.89	99,556,055.81	123,468,753.84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436,690,446.64	1,855,526,517.28	709,186,138.54
期初账面价值	489,505,966.93	1,357,991,305.58	617,609,484.64

(续上表)

项 目	办公设备	仪器仪表设备	运输设备	合 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24,667,204.16	10,887,744.61	5,798,708.02	2,671,285,361.18
本期增加金额	4,059,890.72	448,201.10	1,040,649.31	699,805,100.61
1) 购置	3,981,084.90	448,201.10	1,040,649.31	126,882,805.37
2) 在建工程转入				219,540,577.40
3) 企业合并增加	754,168.13			394,325,216.48
4) 外币折算	-675,362.31			-40,943,498.64

本期减少金额				56,997,651.87
1) 处置或报废				89,578.53
2) 其他转入				56,908,073.34
期末数	28,727,094.88	11,335,945.71	6,839,357.33	3,314,092,809.92
累计折旧				-
期初数	5,111,797.43	3,143,082.76	1,692,957.48	174,772,784.91
本期增加金额	1,014,781.09	1,666,349.77	754,094.25	120,097,603.91
1) 计提	1,108,267.22	1,666,349.77	754,094.25	109,212,290.59
2) 企业合并增加	64,444.60			14,980,835.02
3) 外币折算	-157,930.73			-4,095,521.70
本期减少金额				15,700,016.50
1) 处置或报废				
期末数	6,126,578.52	4,809,432.53	2,447,051.73	279,170,372.32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22,600,516.36	6,526,513.18	4,392,305.60	3,034,922,437.60
期初账面价值	19,555,406.73	7,744,661.85	4,105,750.54	2,496,512,576.27

(2)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项 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5,706,099.55	854,747.12		14,851,352.43
光伏电站	259,932,805.27	17,261,582.55		242,671,222.72
机器设备	47,426,675.86	10,718,381.57		36,708,294.29
办公设备	4,842,725.78	2,045,740.65		2,796,985.13
仪器仪表设备	9,616,890.67	4,378,765.33		5,238,125.34
运输设备	2,318,029.60	1,113,663.90		1,204,365.70
小 计	339,843,226.73	36,372,881.12		303,470,345.61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的情况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易事特公寓楼	12,611,664.24	办理中
小 计	12,611,664.24	

14. 在建工程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哈密工厂红星一场 300 台光伏发电逆变器、组件设备生	31,584,231.53	31,584,231.53	

产项目			
大荔中电 20MW 生态光伏项目	102,188,617.23		102,188,617.23
衡水易事特通暖工程	8,104,368.93		8,104,368.93
淮北易电 20MWP 农光互补电站项目二期	73,306.60		73,306.60
山东易事特 11MWP 扶贫农光互补电站项目	55,221,467.57		55,221,467.57
易事特研发与运营总部项目	134,015.78		134,015.78
易事特慕思屋顶 1.3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5,283,369.51		5,283,369.51
广东茶山时捷 1.62MWp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6,202,865.41		6,202,865.41
铭丰 0.6MWp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4,716.98		14,716.98
超盈 2.5542MWp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9,300,805.19		9,300,805.19
东莞东兴商标 0.45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566,220.22		1,566,220.22
东莞敬业 1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3,743,166.28		3,743,166.28
广东利美 1.0314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4,018,919.97		4,018,919.97
金凤凰家具工业园 1.8252MWp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7,150,877.38		7,150,877.38
广东生益科技 0.9342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320,624.54		1,320,624.54
东莞市雄林新材料 0.7236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910,008.41		1,910,008.41
东莞市技师学院职教城校区 1.0044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22,740.57		22,740.57
东莞石碣润丰国际 1.7982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35,180.94		35,180.94
陕西速能易电自制设备	35,040.22		35,040.22
康保易特 100MW 光伏发电项目	75,000.00		75,000.00
淮北易特 20MW 电站（农光互补大鹏建设）	56,603.77		56,603.77
鲁桥镇 100MW 光伏电站农作物种植一体化项目-李唐汇能光伏电站	479,128,746.31		479,128,746.31
微山爱康鲁桥镇 30MW-七村爱康光伏电站	150,625,874.84		150,625,874.84
常州汽车充电站	53,397.43		53,397.43
广州天津分布式 7.95MW 光伏电站	7,926,900.00		7,926,900.00
东莞职业技术学院屋顶 1.6642MWp 项目			
松山湖中小科技屋顶 0.7852MWp 项目			
松山湖育成中心屋顶 1.222MWP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连云港 3MW 二期农光互补项目			
陕西速能易电自制设备			
康保易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淮北易特 20MW 电站（农光互补大鹏建设）			
机电安装服务二期	5,572,940.33		5,572,940.33
合计	881,350,005.94	31,584,231.53	849,765,774.41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哈密工厂红星一场 300 台光伏发电逆变器、组件设备生产项目	17,000,000.00		17,000,000.00
大荔中电 20MW 生态光伏项目	99,816,226.22		99,816,226.22
衡水易事特通暖工工程	3,250,000.00		3,250,000.00
淮北易电 20MWp 农光互补电站项目二期	77,607,274.40		77,607,274.40
山东易事特 11MWp 扶贫农光互补电站项目	20,092,192.68		20,092,192.68
易事特研发与运营总部项目	134,015.78		134,015.78
易事特慕思屋顶 1.3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58,113.21		58,113.21
广东茶山时捷 1.62MWp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铭丰 0.6MWp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超盈 2.5542MWp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东莞东兴商标 0.45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东莞敬业 1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广东利美 1.0314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金凤凰家具工业园 1.8252MWp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广东生益科技 0.9342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东莞市雄林新材料 0.7236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东莞市技师学院职教城校区 1.0044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东莞石碣润丰国际 1.7982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陕西速能易电自制设备			
康保易特 100MW 光伏发电项目			
淮北易特 20MW 电站（农光互补大鹏建设）			
鲁桥镇 100MW 光伏电站农作物种植一体化项目-李唐汇能光伏电站			
微山爱康鲁桥镇 30MW-七村爱康光伏电站	1,136,887.18		1,136,887.18
常州汽车充电站			
广州大津分布式 7.95MW 光伏电站			
东莞职业技术学院屋顶 1.6642MWp 项目	2,531,892.88		2,531,892.88
松山湖中小科技屋顶 0.7852MWp 项目	1,223,498.66		1,223,498.66
松山湖育成中心屋顶 1.222MWp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830,818.08		1,830,818.08
连云港 3MW 二期农光互补项目	22,938,686.81		22,938,686.81
陕西速能易电自制设备	117,321.91		117,321.91
康保易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75,000.00		75,000.00
淮北易特 20MW 电站（农光互补大鹏建设）	56,603.77		56,603.77
机电安装服务二期	2,241,518.42		2,241,518.42
合 计	250,110,050.00		250,110,050.0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预算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	-----	-----	------	--------

东莞职业技术学院屋顶1.6642MWp项目	9,200,000.00	2,531,892.88	6,632,808.56	9,164,701.44
松山湖中小科技屋顶0.7852MWp项目	4,600,000.00	1,223,498.66	3,351,474.38	4,574,973.04
松山湖育成中心屋顶1.222MWp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6,100,000.00	1,830,818.08	4,258,153.03	6,088,971.11
哈密工厂红星一场300台光伏发电逆变器、组件设备生产项目	31,600,000.00	17,000,000.00	14,584,231.53	
大荔中电20MW生态光伏项目	116,800,442.60	99,816,226.22	2,372,391.01	
连云港3MW二期农光互补项目	24,065,995.00	22,938,686.81	13,277.19	20,556,288.57
河北银阳20兆瓦光伏项目	5,225,225.23		5,225,225.23	5,225,225.23
衡水易事特通暖工程	8,250,000.00	3,250,000.00	4,854,368.93	
淮北易电20MWP农光互补电站项目一期	114,815,374.31	77,607,274.40	35,879,279.58	113,486,553.98
山东易事特11MWP扶贫农光互补电站项目	77,534,574.51	20,092,192.68	35,129,274.89	
易事特研发与运营总部项目	600,000,000.00	134,015.78		
易事特慕思屋顶1.3M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8,580,000.00	58,113.21	5,225,256.30	
广东茶山时捷1.62MWp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0,692,000.00		6,202,865.41	
超盈2.5542MWp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6,857,720.00		9,300,805.19	
东莞东兴商标0.45M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3,029,400.00		1,566,220.22	
东莞敬业1M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5,736,720.00		3,743,166.28	
广东利美1.0314M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6,807,240.00		4,018,919.97	
金凤凰家具工业园1.8252MWp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2,046,320.00		7,150,877.38	
广东生益科技0.9342MW分布式光伏	6,165,720.00		1,320,624.54	

发电项目				
东莞市雄林新材料 0.7236MW 分布式光伏 发电项目	4,775,760.00		1,910,008.41	
东莞市技师学院职教 城校区1.0044MW 分布 式光伏发电项目	3,960,000.00		22,740.57	
东莞石碣润丰国际 1.7982MW 分布式光伏 发电项目	11,868,120.00		35,180.94	
鲁桥镇 100MW 光伏电 站农作物种植一体化 项目-李唐汇能光伏 电站	725,198,000.00		479,128,746.31	
微山爱康鲁桥镇 30MW-七村爱康光伏 电站	201,270,000.00	1,136,887.18	149,488,987.66	
广州天津分布式 7.95MW 光伏电站	52,470,000.00		7,926,900.00	
邯郸扶贫 3.6MW 分布 式光伏发电项目	25,100,000.00		9,407,531.79	9,407,531.79
中方员工宿舍绿化区	768,585.16		768,585.16	768,585.16
中方员工宿舍厨房	353,549.17		353,549.17	353,549.17
机电安装服务二期	74,364,010.71	2,241,518.42	52,669,628.52	49,338,206.61
小 计	2,147,696,826.69	249,861,124.32	852,541,078.15	218,964,586.10

(续上表)

工程名称	其他减少	期末数	工程累 计投入 占预算 比例(%)	工程 进度(%)	利息资 本 化累计 金额	本期利 息 资本化 金额	本期利 息资 本化率 (%)	资金 来源
东莞职业技术学院屋 顶1.6642MWp 项目			100.00	100.00				自有 资金
松山湖中小科技屋顶 0.7852MWp 项目			100.00	100.00				自有 资金
松山湖育成中心屋顶 1.222MWP 分布式光伏 发电项目			100.00	100.00				自有 资金
哈密工厂红星一场 300 台光伏发电逆变器、 组件设备生产项目	31,584,231.53		100.00	100.00				自有 资金

大荔中电 20MW 生态光伏项目		102,188,617.23	89.31	90.00				募集资金
连云港 3MW 二期农光互补项目	2,395,675.43		100.00	100.00				自有资金
河北银阳 20 兆瓦光伏项目			100.00	100.00				募集资金
衡水易事特通暖工工程		8,104,368.93	99.00	99.00				自有资金
淮北易电 20MWP 农光互补电站项目一期			100.00	100.00				自有资金
山东易事特 11MWP 扶贫农光互补电站项目		55,221,467.57	88.43	91.00				自有资金
易事特研发与运营总部项目		134,015.78						自有资金
易事特慕思屋顶 1.3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5,283,369.51	61.58	60.00				自有资金
广东茶山时捷 1.62MWp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6,202,865.41	58.01	65.13				自有资金
超盈 2.5542MWp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9,300,805.19	55.17	68.00				自有资金
东莞东兴商标 0.45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566,220.22	51.70	53.13				自有资金
东莞敬业 1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3,743,166.28	65.25	60.00				自有资金
广东利美 1.0314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4,018,919.97	59.04	60.00				自有资金
金凤凰家具工业园 1.8252MWp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7,150,877.38	59.36	60.00				自有资金
广东生益科技 0.9342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320,624.54	21.42	22.00				自有资金
东莞市雄林新材料 0.7236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910,008.41	39.99	40.00				自有资金
东莞市技师学院职教城校区 1.0044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22,740.57	1.00	1.00				自有资金
东莞石碣润丰国际 1.7982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35,180.94	1.00	1.00				自有资金

鲁桥镇 100MW 光伏电站农作物种植一体化项目-李唐汇能光伏电站		479,128,746.31	66.28	64.33				自有资金
微山爱康鲁桥镇 30MW-七村爱康光伏电站		150,625,874.84	79.00	74.27				自有资金
广州天津分布式 7.95MW 光伏电站		7,926,900.00	15.11	18.00				自有资金
邯郸扶贫 3.6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00.00	100.00				自有资金
中方员工宿舍绿化区			100.00	100.00				自有资金
中方员工宿舍厨房			100.00	100.00				自有资金
机电安装服务二期		5,572,940.33	73.84	73.84				自有资金
小 计	33,979,906.96	849,457,709.41						

15. 无形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有技术	特许经营权	合 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125,012,256.19	6,805,078.79	1,085,719.25	132,903,054.23
本期增加金额	45,275,280.02			45,275,280.02
1) 购置	47,302,457.18			47,302,457.18
2) 企业合并增加	650,922.96			650,922.96
3) 外币折算	-2,678,100.12			-2,678,100.12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期末数	170,287,536.21	6,805,078.79	1,085,719.25	178,178,334.25
累计摊销				
期初数	11,148,325.93	2,934,610.64	370,954.05	14,453,890.62
本期增加金额	1,461,169.17	404,775.28	54,285.97	1,920,230.42
1) 计提	1,504,576.72	404,775.28	54,285.97	1,963,637.97
2) 企业合并增加	17,357.91			17,357.91
3) 外币折算	-60,765.46			-60,765.46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期末数	12,609,495.10	3,339,385.92	425,240.02	16,374,121.04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157,678,041.11	3,465,692.87	660,479.23	161,804,213.21
期初账面价值	113,863,930.26	3,870,468.15	714,765.20	118,449,163.61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土地使用权	53,236,689.71	正在办理产权证
小 计	53,236,689.71	

16. 开发支出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办公室软件平台	309,433.95		3,497,188.79			3,806,622.74
合 计	309,433.95		3,497,188.79			3,806,622.74

17.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数	本期企业合并形成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处置	其他	
沭阳清水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3,380,054.75				3,380,054.75
宁波江北宜则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36,363,577.46				2,036,363,577.46
合 计	2,039,743,632.21				2,039,743,632.21

(2) 其他说明

沭阳清水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是本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追加投资，持股比例由 30.00% 增加为 100.00%，30.00%股权转让款为按照其账面净资产确认的价格，不产生商誉，故本次支付的股权转让款为 55,440,000.00 元，与享有的 70.00%的股权对应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 52,059,945.25 元的差额 3,380,054.75 元确认为商誉。

开元评估有限公司以 2017 年 6 月 30 日为基准日按收益法对宁波宜则进行评估，并由其出具评估报告开元评报字[2017]575 号，将支付的对价与评估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差额

2,036,363,577.46 元确认为商誉。

18.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数
LED 事业部装修工程	89,880.03		29,959.96		59,920.07
光伏研发中心装修工程	257,040.00		85,680.00		171,360.00
国贸部装修工程	19,920.00		4,980.00		14,940.00
实验室隔墙工程	72,066.67		19,800.00		52,266.67
环境实验室配电工程	52,066.64		14,200.05		37,866.59
新厨房装修工程	162,621.17		27,734.99		134,886.18
车间排烟工程	124,011.00		20,668.50		103,342.50
食堂改造装修工程	602,564.26		90,384.71		512,179.55
天井钢构楼梯工程	229,333.33		31,999.95		197,333.38
实验室装修工程	308,166.67		43,000.05		265,166.62
土地租赁费用	6,925,669.82	17,075,566.85	1,838,398.77		22,162,837.90
成品仓卸货平台		185,897.43	3,098.29		182,799.14
合 计	8,843,339.59	17,261,464.28	2,209,905.27		23,894,898.60

19.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26,103,705.86	19,345,656.48	135,916,934.85	20,813,597.87
政府补助	16,423,448.89	2,463,517.33	13,888,888.90	2,083,333.35
预计负债	503,983.00	75,597.45	503,983.00	75,597.45
合 计	143,031,137.75	21,884,771.26	150,309,806.75	22,972,528.6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注 1]	24,562,773.55	6,140,693.37	24,871,092.88	6,217,773.20

子公司电力系统收购成本小于按持股比例计算[注 2]	84,722,133.82	12,708,320.08	84,722,133.82	12,708,320.08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6,031,816.66	904,772.50	7,112,175.82	1,066,826.37
合 计	115,316,724.03	19,753,785.95	116,705,402.52	19,992,919.65

注 1：本公司 2009 年收购子公司易事特电力系统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力系统公司）60%股权，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电力系统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电力系统公司所有的东莞市松山湖科技产业园的土地原账面价值为 20,587,570.97 元，公允价值为 49,775,134.51 元，公允价值高于原账面价值 29,187,563.54 元，系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按电力系统公司适用税率计算递延所得税负债，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公允价值高于原账面价值部分已累计摊销 4,624,789.99 元，应纳税暂时性的差异为 24,562,773.55 元。

注 2：系本公司分次收购电力系统公司股权的购买成本小于电力系统公司净资产账面价值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金 额	备 注
电力系统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	386,368,857.29	
减：净资产公允价值大于账面价值	21,890,672.65	
减：本年持有 40%股权期间享有的未分配利润份额	26,756,050.82	
减：购买股权成本	253,000,000.00	
尚未确认的计税差异	84,722,133.82	
应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12,708,320.08	

2008 年，本公司与电力系统公司签订合同，由本公司租赁电力系统公司相关资产，承接其相关业务，2009 年本公司收购其剩余 60%股权后，电力系统公司存在吸收合并和注销的可能，故在整体收购完成后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应收款项减值准备	22,408,522.51	7,448,360.51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6,562,625.07	36,623,234.81
可抵扣亏损	19,496,826.12	15,402,442.92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31,584,231.53	
小 计	100,052,205.23	59,474,038.24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备 注
-----	-------	-------	-----

2017年	873,525.68	873,525.68	
2018年	818,166.55	818,166.55	
2019年	450,834.06	654,886.03	
2020年	2,106,544.51	2,258,278.14	
2021年	10,797,538.52	10,797,586.52	
2022年	4,450,216.80		
小计	19,496,826.12	15,402,442.92	

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售后租回递延收益	53,715,275.16	55,455,242.96
预付购买固定资产款	424,161.84	23,531,141.36
预付工程款	24,261,717.47	46,928,005.01
字画	747,040.00	747,040.00
合计	79,148,194.47	126,661,429.33

21. 短期借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保证借款	415,000,000.00	115,000,000.00
质押及保证借款	300,000,000.00	
抵押、保证借款	221,685,403.23	211,184,103.79
合计	936,685,403.23	326,184,103.79

22. 应付票据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2,820,853,923.59	3,382,278,144.22
合计	2,820,853,923.59	3,382,278,144.22

23. 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材料采购款	644,375,898.65	561,928,359.24
长期资产购置款	421,184,293.21	505,933,972.26

其他	1,623,416.93	3,322,309.74
合 计	1,067,183,608.79	1,071,184,641.24

24. 预收款项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货款	264,994,865.43	235,301,948.89
合 计	264,994,865.43	235,301,948.89

25. 应付职工薪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短期薪酬	29,096,417.30	171,890,547.16	172,941,127.40	28,045,837.06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727,832.81	8,727,832.81	
合 计	29,096,417.30	180,618,379.97	181,668,960.21	28,045,837.06

(2) 短期薪酬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9,096,417.30	154,825,997.92	155,876,578.16	28,045,837.06
职工福利费		14,117,948.68	14,117,948.68	
社会保险费		2,025,814.88	2,025,814.88	
其中：医疗保险费		1,819,466.47	1,819,466.47	
工伤保险费		96,972.77	96,972.77	
生育保险费		109,375.64	109,375.64	
住房公积金		572,379.20	572,379.2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48,406.48	348,406.48	
小 计	29,096,417.30	171,890,547.16	172,941,127.40	28,045,837.06

(3) 设定提存计划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基本养老保险		8,306,857.85	8,306,857.85	
失业保险费		420,974.96	420,974.96	
小 计		8,727,832.81	8,727,832.81	

26.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63,731,140.89	9,205,196.36
企业所得税	40,632,387.88	45,648,921.9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39,528.30	927,609.99
教育费附加	575,087.59	394,318.47
地方教育附加	380,216.67	271,592.67
房产税	1,023,144.97	1,129,384.57
土地使用税	204,516.60	213,664.10
个人所得税	503,361.69	493,866.49
印花税	510,665.97	435,652.87
合 计	108,900,050.56	58,720,207.51

27. 应付利息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0,838,498.11	2,744,887.83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959,402.15	239,097.08
合 计	11,797,900.26	2,983,984.91

28.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保证金及押金	1,081,392.00	1,124,182.00
预提费用	89,750,560.62	101,507,932.70
应付员工持股计划收益款	67,034,562.08	75,673,894.16
应付第二期股权激励款	75,885,666.00	
应付股权投资款	2,907,827,242.68	2,914,547,897.05
拆借款	88,050,516.28	35,903,006.20
其他	8,151,913.71	5,165,050.14
合 计	3,237,781,853.37	3,133,921,962.25

2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60,000,000.00	300,000,000.00
合 计	360,000,000.00	300,000,000.00

30.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收益-政府补助	6,954,256.87	2,222,222.24
合 计	6,954,256.87	2,222,222.24

31. 长期借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抵押借款	429,980,000.00	240,000,000.00
保证借款	35,000,000.00	35,000,000.00
抵押、保证借款	55,535,454.25	40,933,836.62
质押、保证借款	210,000,000.00	
合 计	730,515,454.25	315,933,836.62

32. 长期应付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融资租赁款	170,358,870.94	221,433,126.84
合 计	170,358,870.94	221,433,126.84

33. 预计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503,983.00	503,983.00	劳务诉讼赔偿款
合 计	503,983.00	503,983.00	

34. 递延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1,666,666.76	5,600,000.00	7,797,474.74	9,469,192.02	综合性补助
合 计	11,666,666.76	5,600,000.00	7,797,474.74	9,469,192.02	

(2) 政府补助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新型绕线转子无刷双馈电机及其控制系统关键核心技术装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11,666,666.76		6,111,111.12	5,555,555.64	与收益相关
2016年度省科技发展专项资金（轻量化电动客车创新基地建设及8m轻量化纯电动客车协同攻关与产业化）		600,000.00	436,363.68	163,636.32	与收益相关
东莞市第三批创新科研团队项目经费（智能配电网创新团队-智能配电网核心装备研发及产业化）		5,000,000.00	1,249,999.94	3,750,000.06	与收益相关
小计	11,666,666.76	5,600,000.00	7,797,474.74	9,469,192.02	

35. 所有者权益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3,939,564,295.83	3,529,097,841.14
归属于少数股东所有者权益	47,009,931.45	48,391,179.53
合计	3,986,574,227.28	3,577,495,174.08

(二) 备考合并利润表项目注释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4,326,983,661.07	3,618,726,508.48	6,207,148,360.58	5,019,530,990.49
其他业务收入	12,810,936.79	6,060,639.91	9,087,572.28	4,217,404.37
合计	4,339,794,597.86	3,624,814,357.11	6,216,235,932.86	5,023,748,394.86

(2) 公司前5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1) 2017年1-6月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中卫市银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860,941,813.21	19.84
中科恒源供应链有限公司	351,110,570.94	8.09
深圳智慧云科技有限公司	310,444,741.57	7.15

舒城县金龙新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30,982,982.14	5.32
金湖振合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86,976,559.12	4.31
小 计	1,940,456,666.98	44.71

2) 2016 年度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中卫市银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842,589,355.65	13.55
江苏华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32,380,009.12	8.56
Canadian Solar Internationl Limited	263,222,968.52	4.23
广东金易盛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211,445,482.67	3.40
振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69,263,310.41	2.72
小 计	2,018,901,126.37	32.46

2. 税金及附加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营业税		349,235.38
城市维护建设税	4,723,916.81	11,202,152.44
教育费附加	3,375,876.19	8,006,352.04
堤围防护费	1,484.15	458,845.31
个人所得税	26,633.56	80,139.10
印花税	2,592,481.08	3,497,973.57
房产税	1,030,494.97	1,993,201.40
土地使用税	426,277.67	852,814.84
车船税	7,739.88	5,820.00
耕地占用税		64,242.00
其他	1,204.53	
合 计	12,186,108.84	26,510,776.08

(2) 其他说明

注：根据财政部《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以及《关于〈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有关问题的解读》，本公司将2016年5-12月及2017年1-6月印花税、堤围费等的发生额列报于“税金及附加”项目，2016年5月之前的发生额仍列报于“管理费用”项目。

3.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薪酬及福利费用	11,615,404.50	17,339,802.63
差旅费	2,725,134.12	5,308,602.91
业务费	53,654,520.28	118,199,992.21
办公费	1,161,717.95	2,205,053.50
运输费	15,616,960.05	17,611,435.86
业务宣传市场推广费	2,846,965.67	4,658,853.17
售后服务费	4,326,972.92	4,883,241.97
其他	4,197,693.17	2,873,114.02
合 计	96,145,368.66	173,080,096.27

4. 管理费用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工资	16,761,361.64	27,278,064.04
折旧摊销	4,380,167.89	8,845,045.31
税费	104,054.03	970,173.94
研发费	77,545,646.41	181,832,837.59
其他	13,015,082.86	22,660,867.24
合 计	111,806,312.83	241,586,988.12

(2) 其他说明

详见附注六（二）2之说明。

5.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利息支出	46,708,142.23	50,832,974.94
减：利息收入	10,974,271.96	11,976,916.82
汇兑损益	-937,889.42	-14,007,052.61
手续费	4,696,095.49	7,585,060.40
合 计	39,492,076.34	32,434,065.91

6.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坏账损失	-287,050.16	49,298,946.39
存货跌价损失	2,162,444.86	2,212,780.09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31,584,231.53	
合 计	33,459,626.23	51,511,726.48

7.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82,840.66	24,351,231.5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887.15	72,213,159.53
理财产品收益	1,942,934.35	641,100.71
合 计	958,206.54	97,205,491.80

8. 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政府补助	9,239,223.06	
合 计	9,239,223.06	

9. 营业外收入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316,555.49	7,669.80	316,555.4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316,555.49	7,669.80	316,555.49
罚款收入	6,270.54	8,038.94	6,270.54
政府补助	8,196,262.00	31,460,627.82	11,261,702.11
其他	1,459,339.22	4,341,708.77	1,459,339.2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收购产生的差额	6,896,642.23		6,896,642.23
合 计	16,875,069.48	35,818,045.33	19,940,509.59

(2) 政府补助明细

1) 2017年1-6月

补助项目	本期数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度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外贸中小企业开拓市场项目）	78,842.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度东莞市专利奖金奖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广东省企业研究开发省级财政补助资金项目	5,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2 年第一批松山湖科技发展专项资金项目配套资金第三期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2 年第一批松山湖科技发展专项资金项目配套资金第三期	149,6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知识产权工作专项资金(企业知识产权管理贯标认证后补助)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东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奖励企业（2016 年东莞市标准化成果、技术标准示范拟资助项目）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东莞市科学技术局 2017 年第一批科技保险	46,720.00	与收益相关
高功率密度电源高效液体冷却技术研发与示范	70,100.00	与收益相关
就业失业检测补贴	1,000.00	与收益相关
东莞市科学技术协会第一批院士工作站建站资助费(第三期)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小 计	8,196,262.00	

2) 2016 年度

补助项目	本期数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智能微电网关键核心技术装备研发及产业化	7,657,142.84	综合性补助
新型绕线转子无刷双馈电机及其控制系统关键核心技术装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3,888,888.78	综合性补助
2015 年出口企业开拓国际市场专项资金（企业参展项目第一期）	66,489.00	与收益相关
2012 年第一批松山湖科技发展专项资金项目配套资金第二期	2,149,600.00	与收益相关
2012 年度广东省科学技术奖获奖单位再奖励资金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东莞市专利奖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企业（单位）研发经费投入奖励资金 20 万及企业统计人员奖励 3000 元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第二批东莞市企业国际市场开拓专项资金	241,893.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第三季度科技金融产业三融合贷款贴息	538,679.15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第四批科技保险补贴资金（市承担部分）	26,1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第四批科技保险补贴资金（松山湖承担部分）	26,1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第一批发明专利代理费资助资金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东莞市标准化成果、技术标准示范项目资助（制定技术标准）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东莞市企业成长培育专项资金（大型骨干企业奖励项目）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东莞市信息化专项资金-“两化”融合应用项目(ERP 化优升级项目)	234,68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度松山湖园区企业创新突出贡献奖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广东省出口企业开拓国际市场专项资金企业参展项目（第二期）专项资金	87,224.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广东省企业研究开发省级财政补助资金	3,899,5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广东省政府质量奖奖励资金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企业提升国际化经营能力事项）	292,866.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第二批东莞市促进内外贸易发展专项资金	137,95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第三批东莞市促进内外贸易发展专项资金	234,188.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东莞市第二批专利申请资助项目资金	288,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东莞市第一批专利申请资助	260,5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东莞市企业成长培育专项资金（小微上规模企业奖励项目）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东莞市企业知识产权管理贯标认证资助资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广东专利奖配套奖励资金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促进投保出口信用保险事项专项资金	7,100.00	与收益相关
第十七届中国专利奖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东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企业政策性补贴（企业转型升级方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东莞市科学技术局项目经费（省专利奖奖励）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东莞市科学技术协会第一批院士工作站建站资助费（第二期）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广东省知识产权局转拨第十七届中国专利奖获奖单位奖励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失业保险专户失业补助	327,358.65	与收益相关
松山湖（生态园）第一批（2013、2014 年度）电子商务发展专项资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易事特 500KWp 工业厂房屋顶分布式光伏电站中央可再生能源补助	5,6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易事特大岭山利丰雅高公司 屋顶 2.1318MW 分布式光伏电站	51,268.40	与收益相关
中国科学院理化技术研究所高功率密度电源高效液体冷却技术研发与示范项目专项资金	115,100.00	与收益相关
东莞市科学技术局培育入库企业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小 计	31,460,627.82	

10.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3,703.7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703.79	
罚款支出	50,167.78	98,158.01	50,167.78
其他	1,381.72		1,381.72
合 计	51,549.50	101,861.80	51,549.50

11. 所得税费用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当期所得税费用	41,347,657.21	81,664,782.27
递延所得税费用	848,623.71	-6,640,337.23
合 计	42,196,280.92	75,024,445.0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利润总额	448,911,697.43	800,285,560.47
按母公司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7,336,754.61	120,050,266.0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3,393,321.33	-36,063,812.5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5,010,490.57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7,967,279.57	-4,194,054.4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87,675.10	950,771.7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5,488.87	-79,859.14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280,709.01	3,414,180.42
加计扣除的影响	-5,658,419.45	-13,659,539.8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的影响	8,885,988.52	4,606,492.80
收购价差	-1,034,496.33	
所得税费用	42,196,280.92	75,024,445.04

12.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之其他综合收益说明。

(五) 其他

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807,031,893.64	票据保证金、保函保证金、贷款保证金
应收账款	33,305,965.79	融资租赁抵押

应收账款	81,343,741.95	借款抵押
固定资产	871,800,513.35	银行贷款抵押
固定资产	303,470,345.61	融资租赁抵押
无形资产	22,712,560.00	银行贷款抵押
合计	2,119,665,020.34	

2.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成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52,822,194.01
其中：美元	3,366,439.51	6.7744	22,805,607.82
欧元	645,256.50	7.7496	5,000,479.77
港币	2,704,437.94	0.8679	2,347,235.78
英镑	381.10	8.8144	3,359.17
日元	1.00	0.0605	0.06
越南盾	75,048,681,443.00	3,311.1400	22,665,511.41
应收账款			245,070,326.40
其中：美元	33,756,394.93	6.7744	228,679,321.81
欧元	2,115,077.50	7.7496	16,391,004.59
短期借款			221,685,272.94
其中：美元	32,723,971.56	6.7744	221,685,272.94
应付账款			384,292,460.16
其中：美元	48,340,075.56	6.7744	327,475,007.87
越南盾	188,130,538,968.74	3,311.1400	56,817,452.29
长期借款			55,535,431.65
其中：美元	5,675,889.79	6.7744	38,450,747.79
越南盾	56,569,780,110.00	3,311.1400	17,084,683.86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

本公司于香港设立子公司香港智慧能源技术有限公司（HONKONG WISE POWER TECHNOLOGIES LIMITED），记账本位币为港币。

子公司越南光伏科技有限公司、越南电池科技有限公司以越南盾做为记账本位币，记账本位币的选择依据为两家子公司的注册经营地为越南，子公司劳务所需要的人工、越南境内采购的材料和其他费用以越南盾进行结算。两家子公司至设立时起未发生记账本位币的变化。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重组方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基本情况

2017年1-6月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2017年1-6月				
惠州尚恒粤能电力有限公司	2017/3/9		100.00	收购
内蒙古国润(察右前旗)发电有限公司	2017/5/8	192,000,000.00	98.969	收购
2016年度				
湖北安发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6/1/20		100.00	收购
微山县汇能光伏电站有限公司	2016/8/2		100.00	收购
常州中能易电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2016/10/11		40.00	收购
沭阳清水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6/12/2	55,440,000.00	70.00	收购
滕州欣润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6/12/14		100.00	收购
微山爱康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6/12/26		100.00	收购

(续上表)

被购买方名称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2017年1-6月				
惠州尚恒粤能电力有限公司	2017/3/9	已支付股权款,并办理工商变更手续		-487.54
内蒙古国润(察右前旗)发电有限公司	2017/5/8	已支付股权款,并办理工商变更手续	13,503,763.70	-674,721.15
2016年度				
湖北安发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6/1/20	已支付股权款,并办理工商变更手续		-164.72
微山县汇能光伏电站有限公司	2016/8/2	已支付股权款,并办理工商变更手续		
常州中能易电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2016/10/11	已支付股权款,并办理工商变更手续		
沭阳清水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6/12/2	已支付股权款,并办理工商变更手续	1,655,129.92	315,365.78

滕州欣润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6/12/14	已支付股权款，并办理工商变更手续		
微山爱康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6/12/26	已支付股权款，并办理工商变更手续		

(2) 其他说明

2017 年 1-6 月

惠州尚恒粤能电力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的子公司广州易事特新能源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3 月购入的孙公司，根据广州易事特新能源有限公司与惠州尚恒新能源有限公司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鉴于惠州尚恒新能源有限公司未实际出资，惠州尚恒新能源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惠州尚恒粤能电力有限公司 100.00%股权以 0.00 元价格转让给广州易事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内蒙古国润（察右前旗）发电有限公司系本公司于 2017 年 5 月投资的控股企业，持股比例为 98.969%。根据本公司与北京国润天能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4 日签订的《关于内蒙古国润（察右前旗）发电有限公司电站项目的合作协议》中约定，本公司通过对项目公司增资方式实现对项目公司及电站的权利。增资前北京国润天能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实际出资 200 万元，拥有内蒙古国润（察右前旗）发电有限公司 100%股权，本公司增资 19200 万元。增资后内蒙古国润（察右前旗）发电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9400 万元，本公司持有内蒙古国润（察右前旗）发电有限公司 98.969%股权，北京国润天能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内蒙古国润（察右前旗）发电有限公司 1.031%股权。

2016 年度

湖北安发新能源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的子公司中能易电新能源（深圳）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 月购入的孙公司，根据中能易电新能源（深圳）有限公司分别与程燕、王存法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鉴于程燕、王存法未实际出资，程燕、王存法分别将其持有的湖北安发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股权以 0.00 元价格转让给中能易电新能源（深圳）有限公司。

微山县汇能光伏电站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的子公司中能易电新能源（深圳）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8 月购入的孙公司，根据中能易电新能源（深圳）有限公司与滕州市大润光伏电站有限公司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鉴于滕州市大润光伏电站有限公司未实际出资，滕州市大润光伏电站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微山县汇能光伏电站有限公司 100.00%股权以 0.00 元价格转让给中能易电新能源（深圳）有限公司。

常州中能易电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的子公司中能易电新能源（深圳）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7 月投资的联营企业，持股比例为 40%，根据中能易电新能源（深圳）有限公司

与常州派维动力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鉴于常州派维动力科技有限公司未实际出资，常州派维动力科技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常州中能易电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40.00% 股权以 0.00 元价格转让给中能易电新能源（深圳）有限公司，转让后中能易电新能源（深圳）有限公司合计持股 80%。

沭阳清水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的投资的联营企业，原持股比例为 30%，根据公司与广东金易盛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广东金易盛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沭阳清水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70.00% 股权以 5,544.00 万元价格转让给公司。

滕州欣润光伏发电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的子公司中能易电新能源（深圳）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购入的孙公司，根据中能易电新能源（深圳）有限公司分别与李刚、陈建宇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鉴于李刚、陈建宇未实际出资，程燕、王存法分别将其持有的滕州欣润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00.00% 股权以 0.00 元价格转让给中能易电新能源（深圳）有限公司。

微山爱康新能源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的子公司中能易电新能源（深圳）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购入的孙公司，根据中能易电新能源（深圳）有限公司与苏州中康电力开发有限公司、崔林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鉴于苏州中康电力开发有限公司、崔林未实际出资，苏州中康电力开发有限公司、崔林将其持有的微山爱康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 股权以 0.00 元价格转让给中能易电新能源（深圳）有限公司。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17 年 1-6 月
	内蒙古国润（察右前旗） 发电有限公司
合并成本	
现金	192,000,000.00
合并成本合计	192,0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98,896,642.23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6,896,642.23

(续上表)

项 目	2016 年度
-----	---------

	沭阳清水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合并成本	
现金	55,440,000.00
合并成本合计	55,44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52,059,945.25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3,380,054.75

注：

2017年1-6月

惠州尚恒粤能电力有限公司从成立起至2017年6月31日，尚未正式运营，无数据。

2016年度

湖北安发新能源有限公司、微山县汇能光伏电站有限公司、常州中能易电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滕州欣润光伏发电有限公司、微山爱康新能源有限公司从成立起至2016年12月31日，尚未正式运营，无数据。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17年1-6月	
	内蒙古国润（察右前旗）发电有限公司	
	购买日	购买日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资产	699,078,234.58	699,078,234.58
货币资金	193,422,752.13	193,422,752.13
应收票据	1,900,000.00	1,900,000.00
应收账款	64,246,416.41	64,246,416.41
预付款项	637,700.00	637,700.00
其他流动资产	49,593,284.78	49,593,284.78
固定资产	374,280,897.62	374,280,897.62
无形资产	629,223.61	629,223.61
长期待摊费用	14,367,960.03	14,367,960.03
负债	498,109,605.78	498,109,605.78
应付款项	106,062,216.86	106,062,216.86
应交税费	23,461.66	23,461.66
应付利息	3,131,944.46	3,131,944.46
其他应付款	138,911,982.80	138,911,982.80

长期借款	249,980,000.00	249,980,000.00
净资产	200,968,628.80	200,968,628.80
减：少数股东权益	2,071,986.57	2,071,986.57
取得的净资产	198,896,642.23	198,896,642.23

(续上表)

项 目	2016 年度	
	沭阳清水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购买日 公允价值	购买日 账面价值
资产	207,266,112.69	207,266,112.69
货币资金	5,377,720.39	5,377,720.39
应收账款	28,219,613.51	28,219,613.51
其他应收款	6,206,348.06	6,206,348.06
其他流动资产	21,376,218.41	21,376,218.41
固定资产	146,086,212.32	146,086,212.32
在建工程		
负债	132,894,762.33	132,894,762.33
应付款项	6,270,193.12	6,270,193.12
其他应付款	19,463,663.49	19,463,663.49
长期应付款	100,049,049.18	100,049,049.18
其他负债合计	7,111,856.54	7,111,856.54
净资产	74,371,350.36	74,371,350.36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74,371,350.36	74,371,350.36

注：

2017 年 1-6 月

惠州尚恒粤能电力有限公司于购买日无可辨认资产、负债。

2016 年度

湖北安发新能源有限公司、微山县汇能光伏电站有限公司、常州中能易电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滕州欣润光伏发电有限公司与微山爱康新能源有限公司于购买日无可辨认资产、负债。

3.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1) 合并范围增加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实际出资额	实际出资比例 (%)	持股比例 (%)
2017年1-6月					
深圳高铁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2017/2/20	未注资		100.00
沭阳易民汽车充电服务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2017/2/20	1,000,000.00	100.00	100.00
龙泉易事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2017/5/8	未注资		100.00
2016年度					
定边县易特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2016/1/21	30,000,000.00	100.00	100.00
金寨中能易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2016/1/25	未注资		100.00
金寨易事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2016/1/25	未注资		100.00
灵寿县中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2016/2/26	未注资		100.00
连云港日炎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2016/3/3	未注资		100.00
连云港欣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2016/3/3	2,400,000.00	60.00	60.00
沂南县旺翔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2016/3/25	未注资		100.00
济宁市易事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2016/4/13	未注资		100.00
淮北易特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2016/3/30	700,000.00	70.00	100.00
淮北易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2016/3/30	5,000,000.00	100.00	100.00
钟祥易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2016/3/25	未注资		100.00
聊城市泽易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2016/7/27	未注资		100.00
京山易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2016/6/1	未注资		100.00
易事特新能源拉萨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2016/6/8	12,000,000.00	60.00	100.00
东明县易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2016/7/6	未注资		100.00
故城县饶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2016/6/29	未注资		100.00
易事特新能源(昆山)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2016/8/30	300,000.00	0.15	100.00
无锡易清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2016/9/5	未注资		100.00
无锡中能易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2016/9/6	未注资		100.00
临泉易信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2016/9/21	未注资		100.00
易事特新能源淮北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2016/10/26	未注资		100.00
山东易事特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2016/11/3	10,320,000.00	60.00	60.00
广东易升新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新设成立	2016/11/8	未注资		51.00
淮南易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2016/11/15	未注资		100.00
易事特新能源阜阳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2016/10/17	20,000,000.00	20.00	100.00
广州易事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2016/11/14	10,000.00	1.00	100.00

易事特新能源濉溪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2016/12/9	未注资		100.00
易事特新能源合肥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2016/11/23	未注资		100.00
河北易事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2016/11/21	未注资		100.00
易事特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2016/12/2	未注资		100.00

(2) 合并范围减少

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方式	股权处置时点	处置日净资产	期初至处置日净利润
2017年1-6月				
金寨易事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注销	2017/5/10		
京山易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注销	2017/5/9		
金寨中能易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注销	2017/5/10		
云县中森易事特太阳能有限公司	注销	2017/6/12		
云县中森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注销	2017/6/12		
云县易森太阳能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注销	2017/6/12		
内蒙古中能易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注销	2017/6/28	993,225.48	-375.09
沂南县旺翔新能源有限公司	注销	2017/6/26		
广丰县祥弘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注销	2017/6/29		
广丰县协佳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注销	2017/6/29		
济宁市易事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2017/3/7		
淮南易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2017/4/1		
2016年度				
赤峰市华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注销	2016/6/14	-1,795.00	-350.00
赤峰市蒙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注销	2016/6/14	-1,771.36	-466.36
武川县盛腾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注销	2016/6/24	-4,118.48	-2,858.48
固原中电国能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注销	2016/9/30	-19,371.50	-500.00
乌兰察布市南福山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注销	2016/5/20	-5,000.00	-5,000.00
甘肃丝路蓝天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2016/1/12		
三门峡市虹升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注销	2016/5/4		
三门峡市鸿翔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注销	2016/5/4		
三门峡市庆源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注销	2016/5/3		

(二) 被重组方合并范围的变更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基本情况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2017年1-6月				
上海宜则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	多方共同控制	2017.5.18	工商变更登记
宜则国际有限公司	100%	多方共同控制	2017.5.25	工商变更登记
越南电池科技有限公司	100%	多方共同控制	2017.6.27	工商变更登记以及价款支付
越南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100%	多方共同控制	2017.6.27	工商变更登记以及价款支付

(续上表)

被合并方名称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2017年1-6月				
上海宜则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宜则国际有限公司				
越南电池科技有限公司	585,001,986.84	32,001,013.49	263,151,017.52	7,426,624.28
越南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434,840,772.90	86,651,622.81	738,592,339.83	241,837,667.33

其他说明：本模拟财务报表系基于本公司自2015年1月1日起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模拟数据，故上表数据按模拟假设基础进行列示。

2. 合并成本

1) 基本情况

项目	2017年度1-6月			
	上海宜则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宜则国际有限公司	越南电池科技有限公司	越南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成本				
现金			6.78	6.78

2) 其他说明

2017年6月12日，公司股东王兆峰、杨勇智代宜则国际有限公司支付收购越南电池科技有限公司和越南光伏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款13.56元。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项目	2017年1-6月			
	上海宜则新能源科技	宜则国际有限公司	越南电池科技有限公司	越南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合并日	合并日	合并日	上期期末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货币资金			8,390,410.47	28,621,397.83	35,228,496.85	28,348,462.23
应收款项			60,333,309.52	60,836,251.85	141,615,592.11	135,051,319.01
预付账款			2,098,134.96	14,798,376.85	2,478,997.93	22,960,689.82
存货			64,401,639.77	68,229,599.95	178,768,095.19	69,923,242.98
长期股权投资					2,367,715.85	3,146,925.25
投资性房地产			84,664,059.75	86,685,450.44		
固定资产			517,545,535.91	460,895,023.19	480,956,830.25	452,473,047.98
在建工程			5,572,940.33	2,241,518.42		
无形资产			15,768,857.30	16,547,339.59	42,170,565.09	40,033,455.25
其他非流动资产			267,858.64	17,968,115.42	3,685,103.49	10,424,110.81
负债						
借款			149,399,938.20	92,311,163.02	127,820,919.28	159,806,777.39
应付款项			246,751,152.43	316,033,961.59	228,006,582.05	131,350,542.49
预收款项			54,558,253.25	61,454,605.41	3,158,703.87	11,834,835.75
净资产			308,333,402.77	287,023,343.52	528,285,191.56	459,369,097.70
取得的净资产			308,333,402.77	287,023,343.52	528,285,191.56	459,369,097.70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重组方

1. 在重要子公司中的权益

(1) 重要子公司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易事特电力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广东	广东	制造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
沭阳清水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江苏	江苏	电站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
宁夏易事特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宁夏	宁夏	项目管理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
肥城市君明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安徽	安徽	电站	100.00		新设成立
神木县润湖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陕西	陕西	电站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
疏勒县盛腾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新疆	新疆	电站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
东台市中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	江苏	电站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
淮安铭泰光伏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	江苏	电站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

连云港市易事特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	江苏	电站	100.00		新设成立
赤峰朗易光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内蒙古	内蒙古	电站	100.00		新设成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 持股比例 (%)	报告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山东易事特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40.00	-17,346.98	
衡水银阳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0	768,258.73	-2,527.95
衡水易事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9.00	51,571.79	-774,020.04
商洛中电国能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0.32	140.61	
内蒙古国润(察右前旗)发电有限公司	1.03	-6,956.38	
哈密市易事特英利新能源有限公司			-18,670.00
易事特通信设备(深圳)有限公司			33,668.71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报告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 权益余额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山东易事特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9,882,653.02
衡水银阳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5,765,831.18
衡水易事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090,133.69
商洛中电国能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972,538.00
内蒙古国润(察右前旗)发电有限公司			2,065,030.19
哈密市易事特英利新能源有限公司			
易事特通信设备(深圳)有限公司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1) 资产和负债情况

子公司 名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山东易事特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34,508,744.11	68,624,449.06	103,133,193.17	17,276,560.63		17,276,560.63
衡水银阳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32,239,103.16	140,643,577.08	172,882,680.24	115,224,368.46		115,224,368.46
衡水易事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8,798,771.95	8,368,954.92	17,167,726.87	8,820,515.25		8,820,515.25
商洛中电国能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53,391,878.87	106,580,686.90	159,972,565.77	7,054,440.32		7,054,440.32
内蒙古国润(察右	115,659,091.58	380,897,838.12	496,556,929.70	46,283,022.05	249,980,000.00	296,263,022.05

前旗)发电有限公司						
哈密市易事特英利新能源有限公司						
易事特通信设备(深圳)有限公司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期初数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山东易事特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9,874,186.19	33,186,464.88	63,060,651.07	3,340,651.07		3,340,651.07
衡水银阳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1,201,963.76	150,772,018.92	171,973,982.68	121,998,258.24		121,998,258.24
衡水易事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65,702,577.84	7,468,976.13	73,171,553.97	64,929,590.90		64,929,590.90
商洛中电国能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36,457,490.94	102,515,735.93	238,973,226.87	86,099,043.50		86,099,043.50
内蒙古国润(察右前旗)发电有限公司						
哈密市易事特英利新能源有限公司	587,673.14	18,256,085.66	18,843,758.80	8,917,300.00		8,917,300.00
易事特通信设备(深圳)有限公司	10,200,601.65	270.00	10,200,871.65	171,437.73		171,437.73

2) 损益和现金流量情况

子公司名称	本期数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山东易事特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83,345.49	-43,367.46	-43,367.46	-62,117.20
衡水银阳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1,826,450.91	7,682,587.34	7,682,587.34	4,075,450.91
衡水易事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2,687,384.78	105,248.55	105,248.55	-477,780.12
商洛中电国能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43,942.08	43,942.08	102,833.31
内蒙古国润(察右前旗)发电有限公司	13,503,763.70	-674,721.15	-674,721.15	2,000,940.56
哈密市易事特英利新能源有限公司				
易事特通信设备(深圳)有限公司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上期数
-------	-----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山东易事特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衡水银阳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5,279.48	-25,279.48	-25,279.48
衡水易事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579,632.73	-1,579,632.73	1,002.12
商洛中电国能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367,954.79	-367,954.79	7,315,209.90
内蒙古国润（察右前旗）发电有限公司				
哈密市易事特英利新能源有限公司		-38,102.04	-38,102.04	460,793.30
易事特通信设备（深圳）有限公司	6,361,814.56	137,423.30	137,423.30	-9,332,800.95

3)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但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子公司名称	变动时间	变动前持股比例 (%)	变动后持股比例 (%)
2017年1-6月			
易事特通信设备（深圳）有限公司	2017/6/13	75.50	100.00
哈密市易事特英利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7/3/7	51.00	100.00
2016年度			
赤峰朗易光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6/1/21	73.00	100.00
商洛中电国能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16/10/8	90.00	99.68
常州中能易电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2016/12/15	80.00	97.50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项 目	2017年1-6月	
	易事特通信设备（深圳）有限公司(注1)	哈密市易事特英利新能源有限公司(注2)
购买成本	2,450,000.00	
现金	2,450,000.00	
购买成本合计	2,450,000.00	
减：按取得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2,359,643.63	9,963,964.81
差额	-90,356.37	9,963,964.81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90,356.37	9,963,964.81

(续上表)

项 目	2016 年度		
	赤峰朗易光伏新能源 科技有限公司	商洛中电国能新能源 开发有限公司	常州中能易电新能源 技术有限公司(注 3)
购买成本	3,030,027.00	150,000,000.00	
现金	3,030,027.00	150,000,000.00	
购买成本合计	3,030,027.00	150,000,000.00	
减：按取得的股权比例计算的 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2,644,834.14	150,270,569.24	
差额	-385,192.86	270,569.24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385,192.86	270,569.24	

注 1：易事特通信设备（深圳）有限公司原名深圳市格里贝尔电源技术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5 月 21 日，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本公司持有 55.5%的股权，自然人张路玲持有 24.5%的股权，易事特电力系统技术有限公司持有 20%的股权。

2017 年 5 月 5 日本公司与自然人张路玲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张路玲以 245 万元将其持有易事特通信 24.5%的股权转让给本公司，转让完成后本公司持有易事特通信 80%的股权。电力系统持有易事特通信 20%的股权。2017 年 6 月 13 日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注 2：哈密市易事特英利新能源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7 月 2 日，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实缴资本 1000 万元，本公司持有 100%的股权。2015 年 10 月 19 日，本公司以 490 万元将持有哈密市易事特英利新能源有限公司 49%的股权转让给宁夏源品钢构工程有限公司持有。

2017 年 3 月 6 日，本公司与宁夏源品钢构工程有限公司签订增资协议，同意将哈密市易事特英利新能源有限公司增资至 3500 万元，本公司持有 51%的股权，宁夏源品钢构工程有限公司持有 49%股权。2017 年 3 月 7 日，本公司与宁夏源品钢构工程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宁夏源品钢构工程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哈密市易事特英利新能源有限公司 49%的股权，认缴出资 1715 万元，实际出资 1000 万元，以 0 元的价格转让给本公司，转让完成后本公司持有哈密市易事特英利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2017 年 3 月 7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注 3：常州中能易电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的子公司中能易电新能源（深圳）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取得的子公司，持股比例为 80%，根据中能易电新能源（深圳）有限公司与张玉权、周卫松于 2016 年 11 月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鉴于张玉权、周卫松未实际出资，张玉权、周卫松将其持有的常州中能易电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10%、7.5%股权以 0.00 元价格转让给中能易电新能源（深圳）有限公司，转让后中能易电新能源（深圳）

有限公司合计持股 97.5%，上述股权转让于 2016 年 12 月 15 日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2.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1) 基本情况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合肥康尔信电力系统有限公司	安徽	安徽	制造业	30.00		权益法核算
广东努谢尔机电有限公司	广东	广东	制造业	49.00		权益法核算
易事特智能化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陕西	陕西	制造业	35.00		权益法核算
浙江易事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制造业	25.00		权益法核算
山西晋路易事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山西	山西	制造业	20.00		权益法核算
广东中能粤盛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广东	广东	制造业		35.00	权益法核算
广东易电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	广东	制造业		20.00	权益法核算
安徽易事特顺科新能源有限公司	安徽	安徽	制造业	30.00		权益法核算
深圳市瑞尔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软件	20.00		权益法核算
山东易事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	山东	制造业	35.00		权益法核算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 目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合肥康尔信电力系统有限公司	合肥康尔信电力系统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267,470,047.11	278,447,875.54
非流动资产	60,454,062.30	59,076,653.78
资产合计	327,924,109.41	337,524,529.32
流动负债	216,284,987.65	217,853,974.98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216,284,987.65	217,853,974.98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11,639,121.76	119,670,554.34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3,491,736.53	35,901,166.30
调整事项		
商誉	10,326,656.78	10,326,656.7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06,593.43
其他	-61,233.78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43,757,159.53	46,121,229.66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63,253,164.79	197,149,000.16
净利润	301,874.45	19,313,890.10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301,874.45	19,313,890.10
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3) 不重要的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项 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0,719,898.00	3,976,885.46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331,987.46	16,885.46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331,987.46	16,885.46

(4) 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承诺

1) 吴保良、吴青及合肥康尔信电力系统有限公司向公司承诺，确保合肥康尔信电力系统有限公司经审计的2016年（指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的会计年度）净利润不低于1500万元。若合肥康尔信电力系统有限公司2016年净利润超过1500万元的，由公司按照下述公式向合肥康尔信电力系统有限公司补足现金并计入合肥康尔信电力系统有限公司资本公积，甲方持有丙方30%的股权比例不变。

补足现金数额=2016年实际实现的净利润×7×30%-3150万。（所称的净利润是指经公司认可的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后出具的审计报告记载的合肥康尔信电力系统有限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如合肥康尔信电力系统有限公司依法向有权政府部门申请政府补助的，其中二分之一予以扣除，二分之一不予扣除）后的净利润。）

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瑞华审字[2017]340100XX号），2016年合肥康尔信电力系统有限公司净利润19,318,990.10元。根据上述约定，公司确认应支付补足金额8,235,276.21元，期末计入长期股权投资。

2) 吴保良、吴青及合肥康尔信电力系统有限公司向公司承诺，合肥康尔信电力系统有

限公司经审计的 2017 年、2018 年每年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实际数额增长不低于 20%，且分别不得低于 1800 万元及 2160 万元。

3) 如合肥康尔信电力系统有限公司净利润低于上述两条约定的承诺的净利润数额的，则公司有权要求吴保良、吴青连带以现金方式补偿实际净利润与承诺净利润的差额部分，吴保良、吴青应连带于审计报告出具之日起一个月内支付至合肥康尔信电力系统有限公司账户。

(二) 被重组方

重要的联营企业

1. 基本情况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TrinaSolar (Singapore) Science&Technology New Energy Pte.LTD	越南	新加坡	制造业		33.54%	权益法核算
Solar PPM Company Limited	泰国	泰国	制造业		40.00%	权益法核算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 目	2017. 6. 30/2017 年 1-6 月	
	TrinaSolar (Singapore) Science&Technology New Energy Pte.LTD	Solar PPM Company Limited
流动资产	626,655,808.22	23,482,739.80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64,116,154.14	597,601.80
非流动资产	565,889,762.75	16,775,058.38
资产合计	1,192,545,570.97	40,257,798.18
流动负债	1,047,268,120.27	23,916,036.00
非流动负债	7,419,519.68	10,633,802.60
负债合计	1,054,687,639.95	34,549,838.6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37,857,931.02	5,707,959.58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46,243,483.19	2,283,183.83
调整事项		
商誉		84,532.02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46,243,483.19	2,367,715.85

营业收入	591,198,625.20	12,467,168.00
净利润	-7,133,348.64	-1,700,454.40
综合收益总额	-7,133,348.64	-1,700,454.40

(续上表)

项 目	2016.12.31/2016 年度	
	Solar PPM Company Limited	
流动资产	6,498,709.20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75,144.20	
非流动资产	17,106,287.28	
资产合计	23,604,996.48	
流动负债	13,633,961.40	
非流动负债	2,315,052.00	
负债合计	15,949,013.4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7,655,983.08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062,393.23	
调整事项		
商誉	84,532.02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146,925.25	
营业收入	3,703,000.20	
净利润	-4,323,091.50	
综合收益总额	-4,323,091.50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

取了以下措施。

1. 银行存款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定期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截至2017年6月30日，本公司具有特定信用风险集中，本公司应收账款的55.33%(2016年12月31日：53.33%)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1) 本公司的应收款项中未逾期且未减值的金额，以及虽已逾期但未减值的金额和逾期账龄分析如下：

项 目	期末数				
	未逾期未减值	已逾期未减值			合 计
		1年以内	1-2年	2年以上	
应收账款	168,414,903.28				168,414,903.28
应收票据	35,654,545.04				35,654,545.0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2,779,166.03				22,779,166.03
长期应收款	56,864,159.97				56,864,159.97
小 计	283,712,774.32				283,712,774.32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未逾期未减值	已逾期未减值			合 计
		1年以内	1-2年	2年以上	
应收账款	134,679,246.68				134,679,246.68
应收票据	34,014,161.59				34,014,161.5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152,813.15				3,152,813.15
长期应收款	17,583,657.49				17,583,657.49
小 计	189,429,878.91				189,429,878.91

(2) 单项计提减值的应收款项情况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应收款项说明。

(二)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 以上
银行借款	2,027,200,857.48	2,175,125,762.09	1,375,709,829.29	763,009,652.56	36,406,280.24
应付票据	2,820,853,923.59	2,820,853,923.59	2,820,853,923.59		
应付账款	1,067,183,608.79	1,067,183,608.79	1,067,183,608.79		
应付利息	11,797,900.26	11,797,900.26	11,797,900.26		
其他应付款	3,237,781,853.37	3,237,781,853.37	3,237,781,853.37		
长期应付款	170,358,870.94	179,858,680.62	112,110,513.20	67,748,167.42	
小 计	9,335,177,014.43	9,492,601,728.72	8,625,437,628.50	830,757,819.98	36,406,280.24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 以上
银行借款	942,117,940.41	989,301,580.31	657,400,448.65	304,067,009.94	27,834,121.72
应付票据	3,382,278,144.22	3,382,278,144.22	3,382,278,144.22		
应付账款	1,071,184,641.24	1,071,184,641.24	1,071,184,641.24		
应付利息	2,983,984.91	2,983,984.91	2,983,984.91		
其他应付款	3,133,921,962.25	3,133,921,962.25	3,133,921,962.25		
长期应付款	221,433,126.84	236,693,535.61	99,408,958.52	137,284,577.09	
小 计	8,753,919,799.87	8,816,363,848.54	8,347,178,139.79	441,351,587.03	27,834,121.72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借款有关。

截至2017年6月30日，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人民币652,220,857.48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币942,117,940.41元)，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假定利率上升/下降50个基点，将会导致本公司股东权益减少/增加人民币9,065,578.25元(2016年12月31日：减少/增加人民币27,782,362.30元)，净利润减少/增加人民币9,065,578.25元(2016年：减少/增加人民币27,782,362.30元)。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有关。对于外币资产和负债，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公司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本公司期末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情况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其他之外币货币性项目说明。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情况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1) 本公司的母公司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扬州	设备制造业、零售业、项目投资、企业管理咨询	1876 万元	56.77	56.77

(2)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何思模。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3.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	--------

广东努谢尔机电有限公司	联营
合肥康尔信电力系统有限公司	联营
易事特智能化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联营
深圳市瑞尔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
山东易事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
山西晋路易事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
广东易电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

4.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1)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张晔	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配偶
宁夏江南集成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上期处置的联营企业
江西易事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参股的公司

(2) 宁波宜则的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鸿骞贸易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之投资公司
极致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之投资公司
上海鼎富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之投资公司
上海鸿骞贸易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之投资公司
Trina Solar (Singapore) Science&Technology New Energy Pte.LTD	联营企业
Solar PPM Company Limited	联营企业
越南观汉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投资公司之子公司
越南天合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公司之子公司
PEAK VIEW INTERNATINONAL LIMITED	本公司股东之投资公司
越南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投资公司之子公司

(二)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数	上期数
广东努谢尔机电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39,478,375.66	15,243,707.84
合肥康尔信电力系统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6,396,656.41	3,572,260.24
深圳市瑞尔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688,979.53	
易事特智能化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18,745,945.95	

极致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长期资产	133,351,351.92	526,187,370.00
	采购材料		36,296,912.70
越南观汉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6,544,676.52	
越南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13,867,865.12	1,739,816.03
越南天合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委托加工服务	1,570,647.26	
PEAK VIEW INTERNATINONAL LIMITED	采购材料	4,398,966.03	88,031.62
小 计		225,043,464.40	583,128,098.43

(2) 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数	上期数
江西易事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光伏逆变器、高端电源装备、数据中心	10,979,341.90	3,621,367.52
合肥康尔信电力系统有限公司	销售高端电源装备、数据中心	9,116,302.06	20,793,705.23
广东努谢尔机电有限公司	销售数据中心	1,026.92	4,780,640.17
易事特智能化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销售光伏逆变器、高端电源装备、数据中心	12,628,510.70	1,976,433.33
山东易事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光伏逆变器、光伏系统集成	28,096,770.07	
山西晋路易事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光伏逆变器、高端电源装备、数据中心、新能源汽车及充电设施、设备	160,068.37	
越南天合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仓储服务		141,656.97
Solar PPM Company Limited	销售材料		702,168.17
鸿骞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9,826,159.16
小 计		60,982,020.02	71,842,130.55

2. 关联租赁情况

公司出租情况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广东努谢尔机电有限公司	厂房、设备	2,807,939.46	1,444,158.74
广东易电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厂房	155,334.33	
越南天合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厂房租赁	5,860,046.69	956,672.83
小 计		8,823,320.48	2,400,831.57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及子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何思模、新余市慧盟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票	300,000,000.00	2017年2月8日	2018年2月7日	否
何思模、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7年5月2日	2018年5月2日	否
何思模、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7年4月18日	2017年10月17日	否
何思模、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6年10月31日	2017年10月30日	否
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限售股票	300,000,000.00	2016年5月10日	2017年11月10日	否
何思模、本公司持有上海国富光启云计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比例为17.85%股权	210,000,000.00	2017年5月2日	2020年5月2日	否
何思模、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新余市慧盟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7年4月7日	2018年4月6日	否
何思模、张晔	15,000,000.00	2016年11月16日	2017年11月15日	否
何思模、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35,000,000.00	2016年7月6日	2019年7月5日	否
何思模、张晔	100,000,000.00	2017年5月4日	2018年5月3日	否
何思模、新余市慧盟投资有限公司	80,349,464.81	2017年4月28日	2017年11月26日	否
何思模、张晔	198,021,129.48	2017年2月27日	2017年11月8日	否
何思模、张晔	246,577,236.76	2017年1月3日	2017年12月19日	否
何思模、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70,881,641.22	2017年1月19日	2017年8月14日	否
何思模、张晔	184,117,987.271	2017年5月22日	2017年12月16日	否
何思模、张晔	328,209,372.68	2016年9月13日	2017年12月29日	否
何思模	651,427,573.91	2017年3月22日	2017年11月19日	否
何思模、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136,274,014.74	2017年2月28日	2017年10月20日	否
何思模、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21,181,894.03	2017年5月27日	2017年12月13日	否
何思模、张晔	100,000,000.00	2017年4月21日	2017年11月30日	否
何思模	189,658,121.94	2017年1月17日	2017年12月16日	否
何思模	40,778,980.76	2017年1月10日	2017年7月9日	否
何思模、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新余市慧盟投资有限公司	143,369,298.89	2017年4月14日	2017年12月27日	否
何思模	250,000,000.00	2017年3月8日	2017年11月23日	否
何思模、张晔	209,389,066.69	2017年4月26日	2017年11月24日	否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1) 2017年1-6月

关联方	拆借金额	偿还金额	说明
拆入			
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1,439,000,000.00	1,439,000,000.00	带息拆借
上海鸿骞贸易有限公司	6,109,408.75		无息往来
上海鼎富科技有限公司	1,090,828.38		无息往来
王兆峰	7,744,395.02	153,717.03	无息往来
小计	1,453,944,632.15	1,439,153,717.03	
	拆出金额	收回金额	说明
拆出			
广东努谢尔机电有限公司	3,800,320.25	6,499,327.56	水电、伙食费
广东易电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2,791.40		无息拆借, 房租
越南天合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2,440,533.17	无息往来
杨勇智	2,690,895.25	569,073.51	无息往来
赵学文	151,042.58	29,202.20	无息往来
越南观汉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2,220,632.97		无息往来
极致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46,199,271.27	无息往来
小计	8,885,682.45	55,737,407.71	

注：控股股东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向本公司提供的借款按同期银行基准利率计算，本年度共发生借款利息 4,597,661.56 元。

(2) 2016年度

关联方	拆借金额	偿还金额	说明
拆入			
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490,000,000.00	533,717,346.00	带息拆借
宁夏江南集成科技有限公司		3,966,094.00	无息拆借
上海鸿骞贸易有限公司	5,379,640.59		无息往来
上海鼎富科技有限公司	1,297,712.96		无息往来
王兆峰	19,140,967.21	60,926.01	无息往来

鸿骞贸易有限公司	4,756,715.24		股权转让款
赵学文		1,164.40	无息往来
小 计	520,575,036.00	537,745,530.41	
	拆出金额	收回金额	说明
拆出			
广东努谢尔机电有限公司	1,827,941.71		水电、伙食费
宁夏江南集成科技有限公司	147,193.50	147,193.50	无息拆借
越南天合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2,440,533.17		无息往来
杨勇智	2,484,667.78	371,887.29	无息往来
赵学文	44,863.38	31,316.30	无息往来
越南观汉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5,359,544.83	136,352.42	无息往来
极致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46,199,271.27		
小 计	58,504,015.64	686,749.51	

注：控股股东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向本公司提供的借款按同期银行基准利率计算，本年度共发生借款利息 2,820,867.67 元。

5.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054,508.88	6,005,190.96
小 计	4,054,508.88	6,005,190.96

(三)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合肥康尔信电力系统有限公司	1,694,860.52	50,845.82	20,920,048.36	627,601.45
	易事特智能化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5,540,213.54	166,206.41	1,146,426.03	34,392.78
	山东易事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2,622,438.00	978,673.14		
	广东易电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110.86	123.33		
	山西晋路易事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31,875.00	956.25		

	江西易事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067,875.00	92,036.25
	广东努谢尔机电有限公司			6,464,415.04	193,932.45
	越南天合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6,755,650.17	28,601.70	1,133,831.67	
	鸿骞贸易有限公司			40,473,654.56	
小计		46,649,148.09	1,225,406.65	73,206,250.66	947,962.93
其他应收款	广东努谢尔机电有限公司			1,827,941.71	54,838.25
	广东易电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2,791.40	683.74		
	杨勇智	5,774,215.84	368,928.77	3,652,394.10	207,157.03
	赵学文	135,387.46	4,061.62	13,547.08	406.41
	越南观汉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7,443,825.38	223,314.76	5,223,192.41	156,695.77
	越南天合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2,440,533.17	73,216.00
	极致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46,199,271.27	1,385,978.14
小计		13,376,220.08	596,988.89	59,356,879.74	1,878,291.60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账款	广东努谢尔机电有限公司	16,257,563.44	15,557,051.33
	合肥康尔信电力系统有限公司		211,624.50
	深圳市瑞尔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359,126.38	
	极致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48,123,293.54	191,537,525.33
	越南观汉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3,186,362.42	
	越南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6,829,615.37	926,089.59
	越南天合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1,528,577.53	
	上海鸿骞贸易有限公司		
	PEAK VIEW INTERNATINONAL LIMITED	801,682.97	88,446.76
小计		177,086,221.65	208,320,737.51
预收款项	安徽易事特顺科新能源有限公司	542,280.00	
小计		542,280.00	
其他应付款	安徽易事特顺科新能源有限公司	80,000.00	

	司		
	合肥康尔信电力系统有限公司		9,059,169.21
	王兆峰	31,593,327.35	24,002,649.36
	上海鸿骞贸易有限公司	12,806,825.69	6,697,416.94
	上海鼎富科技有限公司	3,396,957.99	2,306,129.61
	鸿骞贸易有限公司	4,645,222.36	4,756,715.24
小 计		52,522,333.39	46,822,080.36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1. 重大融资项目

(1) 2017年2月8日,公司与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贷款金额300,000,000.00元、贷款期限1年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为东银(3900)2017年对公流贷字第001026号),约定由实际控制人何思模为本次交易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新余市慧盟投资有限公司提供股权质押担保。

(2) 2016年11月2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相关议案,拟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的公司债券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含12亿元)。报告期内,公司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780号文核准。

2017年3月1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相关议案,拟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的公司债券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含12亿元)。报告期内,公司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符合深交所转让条件的无异议函》(深证函[2017]312号)。

(3) 2017年3月30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签订贷款金额50,000,000.00元、贷款期限12个月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号GDK476790120170077),约定本次交易由控股股东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何思模、新余市慧盟投资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4) 2017年5月2日,公司与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签订贷款金额210,000,000.00元、贷款期限3年的《信托借款合同》,(合同号CIIT[20170122]XTDK),约定本次交易由实际控制人何思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本公司持有上海国富光启计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7.85%

的股权做质押担保。

(5) 2017年4月28日，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签订贷款金额100,000,000.00元、贷款期限1年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号DG0410120170003），约定本次交易由控股股东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何思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6) 2017年5月4日，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签订贷款金额100,000,000.00元、贷款期限12个月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号54012017280109），约定本次交易由实际控制人何思模及其夫人张晔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7) 2017年4月18日，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签订贷款金额50,000,000.00元、贷款期限182日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号公借贷字第ZX17000000017328号），约定本合同受编号为公授信字第ZH1700000039644号（综合授信合同）项下的最高担保所担保。

(8) 2016年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能信托）与内蒙古国润（察右前旗）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内蒙古国润）、北京国润天能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国润）签订了《信托贷款合同》，编号为（华能信托（2015）集合信托字第019号-项目005-贷款001，以下简称主合同。华能信托向内蒙古国润提供贷款250,000,000.00元，年利率11%，同时在主合同下，华能信托与北京国润签订《最高额质押合同》（编号为华能信托（2015）集合信托字第019号-项目005-质押001）的《最高额质押合同》，北京国润将持有内蒙古国润100%股权以及股权孳息和派生权益质押给华能信托；华能信托与内蒙古国润签订《最高额质押合同》，（编号为华能信托（2015）集合信托字第019号-项目005-质押002），内蒙古国润将购售电合同项下的所有应收账款质押给华能信托；薛明明、北京国润天能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华能信托签订华能信托《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为（2015）集合信托字第019号-项目005-保证001、华能信托（2015）集合信托字第019号-项目005-保证002）；内蒙古国润与华能信托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为华能信托（2015）集合信托字第019号-项目005-抵押001），约定将内蒙古国润名下察右50MWP光伏项目的可抵押动产，包括机器设备等抵押给华能信托。

2017年5月8日，本公司增资内蒙古国润19200万元，拥有内蒙古国润98.969%的股权，本公司与华能信托签订《股权质押合同》，（编号为华能信托（2015）集合信托字第019号-项目005-质押003），本公司以持有内蒙古国润的98.969%股权向华能信托提供质押担保。

2. 重大投资项目

(1) 2017年2月1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为意向投资方参与中航宝胜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增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3,420万元人民币认购中航宝胜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新增股份总数的50%，即1,500万股股份，占其总股本的15%。增资完成后，有助于公司进一步拓展新能源汽车充电及光伏发电等新能源业务的覆盖范围，推动公司产业布局及战略规划的实施。目前，相关增资事宜仍在有序推进中。

(二) 或有事项

本公司之子公司易事特南京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易事特）与江苏江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江都农商行）签订“光伏贷”合作协议，约定江苏江都银行为南京易事特销售安装分布式光伏电站的客户提供信贷支持，南京易事特、南京易事特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依据南京易事特出具的安装合同及贷款担保确认书同时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截至2017年6月30日，提供担保金额为247,000元。另外南京易事特需要在江苏江都农商行开立保证金专用账户，存入不低于100万元的基础保证金，作为保证金质押担保，截止到2017年6月30日，南京易事特已存入100万元在江苏江都农商行作为保证金质押担保。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1. 对子公司的投资

(1) 本公司拟股权收购佛山市耀燚煌光伏项目工程有限公司成立于2016年12月28日，注册资本100万元，陶存卫持有70%股权，秦琼芝持有30%股权。经营范围：光伏电站的设计、施工安装、运营维护；销售、研发：光伏产品；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2017年7月，根据相关决议，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易事特新能源有限公司分别与陶存卫、秦琼芝签订股权转让协议，鉴于陶存卫、秦琼芝未实际出资，陶存卫以1元的价格将持有佛山市耀燚煌光伏项目工程有限公司70%的股权转让给广州易事特新能源有限公司。秦琼芝以1元的价格将持有佛山市耀燚煌光伏项目工程有限公司30%的股权转让给广州易事特新能源有限公司；转让后广州易事特新能源有限公司持有佛山市耀燚煌光伏项目工程有限公司100%股权。2017年7月12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 本公司拟股权转让会东县易事特新能源有限公司成立于2015年8月26日，注册资本2000万元，实缴资本0元，本公司持有100%股权。2017年6月19日，根据相

关决议，本公司与自然人肖国贻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以 0 元价格将持有的会东县易事特公司 100%的股权转让给肖国贻，2017 年 7 月 10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3) 公司拟注销的鄂尔多斯富达通新能源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4 月 23 日，注册资本 500 万元，实缴资本 50 万元，本公司持有 100%股权。2017 年 6 月 6 日，根据相关决议予以注销，2017 年 7 月 20 日完成工商注销登记。

(4) 2017 年 7 月 28 日，宁波宜则股东会决议同意宁波朝昉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股东王兆峰、杨勇智、赵学文、章灵军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分别以 32,538 万元、21,692 万元、9,570 万元、43,500 万元的支付对价购买其持有的本公司 37.00%股权，股权转让后，宁波朝昉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王兆峰、杨勇智、赵学文分别持有本公司股权 37%、32.13%、21.42%、9.45%。于 2017 年 7 月 28 日在宁波市江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5) 2017 年 7 月，根据宁波宜则股东会决议，上海宜则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同意设立广西宜则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6 日在凭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登记注册。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一) 分部信息

本公司不存在多种经营，故无报告分部。本公司按产品分类的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成本明细如下：

2017 年 1-6 月

项 目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高端电源装备、数据中心	969,579,313.75	722,264,958.08
光伏逆变器	132,946,112.92	80,641,249.02
光伏产品集成	2,190,520,106.22	1,989,084,681.36
新能源汽车及充电设施、设备	9,259,365.17	7,591,448.32
新能源能源收入	142,581,594.04	53,477,284.70
组件加工	251,744,386.67	163,497,947.09
组件销售	170,973,746.48	163,440,877.89
电池片销售	459,379,035.82	438,728,062.02
小 计	4,326,983,661.07	3,618,726,508.48

2016 年

项 目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	--------	--------

高端电源装备、数据中心	1,347,551,163.44	915,660,550.45
光伏逆变器	196,222,981.57	134,565,907.38
光伏产品集成	3,594,300,127.46	3,239,102,350.35
新能源汽车及充电设施、设备	13,344,263.38	9,103,968.30
新能源能源收入	86,850,723.44	37,470,221.64
组件加工	622,619,505.79	354,790,415.68
组件销售	114,946,401.96	111,472,183.68
电池片销售	191,487,034.38	182,926,316.49
电池片加工	39,826,159.16	34,439,076.52
小计	6,207,148,360.58	5,019,530,990.49

(二) 重大商誉事项说明

截至2017年6月30日，本公司本次并购重组形成商誉总额为2,036,363,577.46元，合并备考资产总额为13,760,373,212.60元，商誉占合并备考总资产比例为14.80%。

十四、其他补充资料

(一) 非经常性损益

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14,668.34	72,321,134.79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261,702.11	31,232,527.8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344,540.00	5,184,759.63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6,896,642.23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942,934.35	641,100.71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14,060.26	4,251,589.7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 计	22,174,547.29	113,631,112.65
减：企业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减少以“-”表示）	1,806,780.42	15,401,029.4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13.32	1,762.8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0,367,053.55	98,228,320.38

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十日